

財團
法人

黃焜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 會議手冊 ——

105.12.17

周六 上午10時～下午5時

農訓協會天母國際會議中心
(沃田旅店)

- 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 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目 次

壹、基金會資訊

一、基金會成立緣起	1
二、捐助人的話	3
三、董事長的話	5

貳、成立茶會暨研討會議程

議程	9
----------	---

參、研討會資訊

一、主題研討

(一) 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

主持人	17
黃政傑（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與談人	18
王如哲（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周祝瑛（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教授）	
賴鼎銘（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教授）	
討論題綱	19
引言	
引言報告 1 王如哲校長	21
引言報告 2 周祝瑛教授	26
引言報告 3 賴鼎銘教授	30
與會人員（依姓氏筆畫排列）	
丁一顧 王瑞壠 方德隆 王麗雲 成群豪 李心儀 李宗薇 李芝安 邵婉卿 林明佳 林逢祺 武東星 金傳春 翁福元 康萃婷 張慶勳 梁忠銘 曾岐南 曾燦燈 湯堯 湯仁燕 楊正誠 楊洲松 葉坤靈 葉憲清 劉秀曦 劉源俊 劉蔚之 蔡進雄 蘇清守 蘇錦麗	

(二)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

主持人	43
李隆盛（中臺科技大學校長）	
與談人	44
溫玲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金技術系教授）	
臧聲遠（Career 職場情報誌顧問）	
蕭錫錡（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討論題綱	45
引言	
引言報告 1 溫玲玉教授	46
引言報告 2 臧聲遠顧問	51
引言報告 3 蕭錫錡講座教授	56
與會人員（依姓氏筆畫排列）	
王明源 王義順 江文雄 江惠真 李玉馨 李基常 李銘尉 李懿芳 林至美 林信志 林政勳 高嘉徽 張永宗 許勝雄 郭芊彤 郭素珍 陳本源 陳香妘 陳淑娟 游德二 湯億松 黃偉翔 黃維賢 楊金鐸 廖雪鳳 廖興國 齊淑芬 劉祖華 謝忠武 鍾瑞國 魏炎順	

(三)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反思

主持人	61
陳伯璋（法鼓文理學院教授）	
與談人	62
王承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教署副署長）	
林明地（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簡菲莉（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校長）	
討論題綱	63
引言	
引言報告 1 王承先副署長	64
引言報告 2 林明地教授	69
引言報告 3 簡菲莉校長	74
與會人員（依姓氏筆畫排列）	
丁志仁 朱啟華 吳清鏞 李文富 李惠銘 李麗卿 杜水木 汪履維 周國生 周愚文 周靜宜 林文軒 林清南 邱漢強 施 河 徐石櫻 高強華 張永山 陳永昌 陳玉芬 陳如岳 陳松根 曾歧南 黃炎祥 黃炳煌 葉憲清 潘慧玲 蔡崇振 蔡進富 鄭新輝 賴清標 戴旭璋 戴淑芬 羅虞村	

(四) 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國教向下延伸

主持人	79
郭生玉（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與談人	80
許玉齡（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陳麗珠（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盧美貴（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講座教授）	
討論題綱	81
引言	
引言報告 1 許玉齡副教授	82
引言報告 2 陳麗珠教授	86
引言報告 3 盧美貴講座教授	93
與會人員（依姓氏筆畫排列）	
王崑源 王振德 吳宜倫 林威志 林娟伶 林朝鳳 林敏慧 邱志鵬 洪福財 徐聯恩 張孝筠 張佩韻 許春梅 陳品儒 陳盈詩 陳順和 陳靜儀 黃月美 黃惠秀 黃瓊秋 黃馨慧 楊金寶 廖雪鳳 趙容如 劉藍芳 劉鎮寧 鄭玉珠 鄭好嬋 賴志峰 賴春金 駱明潔 謝鎮賢	
二、議事規則及注意事項	99

肆、參與人員名錄

一、成立茶會貴賓名錄	103
二、研討會主持人、與談人名錄	111
三、研討會與會人員名錄	112

伍、附錄

一、基金會捐助章程	119
二、基金會 105 年暨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	122
三、籌備委員及工作人員編組	134
四、會場配置圖	136

壹、基金會資訊

財團
法 黃昆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基金會成立緣起

近二十年來，教改爭議不斷，教育問題也層出不窮，實在令人擔憂。一向關心教育、關懷學生的企業家林陳海先生覺得教育紛擾持續下去，勢必影響人才培育，進而干擾國家未來的建設與發展。同時，他也認為要終止爭議，解決問題，須先勇於面對問題，並作深入的探討研究，才能找出問題的癥結，對症下藥，提出有效的對策與方案。

因此，他起心動念想要：建立一個平台，提供教育學者、專家與實務工作者攜手研究解決當前教育困境之道。於是，他邀集好友共襄盛舉，捐資成立「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這個基金會除了進行「教育政策專題研究」、「重要教育議題調查」和「教育學術研討活動」外，同時也設置獎學金，獎勵學行俱優學生，提供助學金，「扶助經濟弱勢學生」；並遴選表揚長期輔導「行為偏差學生」與協助「弱勢家庭學生」的大愛教師。

基金會誠懇地邀請教育界的學者、專家和實務工作同仁，大家共同來參與，期能尋求解決當前教育困境之對策，協助政府導引我們的教育回歸正軌，持續發展。

財團
法 黃昆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捐助人的話

教育，是民眾最關心的議題之一。我們這一群朋友也非常關心，尤其特別關注弱勢學生，並且長期與學校聯繫，試著為學生做點事。但心中一直有個疑惑：為什麼教改推動了二十多年，依然紛紛擾擾，爭議不斷？直覺這個問題實在有深入探討的必要。

黃昆輝教授是我們認識多年的老朋友。大家都知道他在教育學術研究與教育行政工作皆有卓越的貢獻；同時，他許多學生在這兩個領域也都有傑出的表現。因此，有人起心動念，提議成立一個教育基金會，請黃教授出面領導，深入探討這個問題。

剛好，黃教授卸下台聯黨主席的重擔，我們就向他提出這個構想。黃教授雖然從教育界轉黨政界多年，但對教育仍抱持高度的熱忱，且具有強烈的使命感，也就慨然應允了。

我們期待這個基金會在黃教授的領導之下，能夠建立一個平台，邀請教育界學者、專家及實務工作者攜手合作，深入研究探討解決當前教育困境之道；同時也能獎勵學行俱優與扶助經濟弱勢的學生。

今天，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正式成立，我們十五個捐助人要藉此機會誠懇邀請教育界的各位先進共同來參與。我們也願意擔任各位的後勤支援，持續全力支持大家的研究工作。謝謝！

財團
法 黃日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董事長的話

王院長、潘部長、郭前部長、吳前部長、林創辦人、各位教育界的先進、各位貴賓、各位好朋友：

今天，非常感激各位貴賓、各位好朋友來參加基金會的成立茶會。同時，也要感謝教育界的學者、專家與先進奉獻心力籌劃和參與教育政策研討會。

首先，昆輝要向大家報告：這個基金會是企業家林陳海創辦人關心教育、關懷學生，不忍心看到學校師生飽受教改困擾之苦，廣大的民眾長期為教育的紛紛擾擾而憂心，決定捐資成立的。他期望能藉基金會建立一個平台，提供教育學者、專家和實務工作者攜手研究解決當前教育困境之道。昆輝要藉此機會向林創辦人關心教育，表達衷心的敬意。

這幾個月來，昆輝跟多位教育學者、專家和實務工作者再三研商基金會的發展方向和業務重點。最後決定確立：基金會以「調查研究」為主軸，以「獎勵學行俱優學生」和「扶助經濟弱勢學生」為輔。參與的學者、專家更期許基金會能成為引領臺灣教育改革、發展的「民間智庫」。

接著，我要進一步向大家報告：教育研究涵蓋「教育政策專題研究」、「重要教育議題調查」和「教育學術活動及出版」三項計畫，三者相輔相成。我們希望能針對當前發生，且亟待解決的教育問題，立即進行調查與研究，分析問題癥結所在，

提出解決對策，供教育界和主管當局參考。另方面則要對我國各級各類教育制度與結構性問題，作系統性、連續性的深入研究，提出根本解決對策及改革方案。

至於獎勵與扶助方面，106 年度已規劃「寶佳高職學生技能傑出獎」、「寶佳經濟弱勢高職學生助學金」及「寶佳清寒優秀學生成長期培育（國二至大二）助學金」三項計畫，同時設置「寶佳教育大愛獎」，將遴選表揚長期輔導「行為偏差學生」與協助「弱勢家庭學生」的國中、高中及高職老師。

今天下午，我們將舉行「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涵蓋「高等教育」、「技職教育」、「國民教育」及「幼兒教育」四大領域。昆輝也要在此向各議題的主持人、與談人及參與討論的各位先進表達謝意。我知道，無論是進行調查研究，或舉辦研討會，都耗費大家許多時間和心力，至為辛勞，但是，我們身為教育工作者，面對當前教改的紛紛擾擾與錯綜複雜的教育問題，不能不挺身而出，研提對策，協力導引其步上正軌。

臺灣的教育改革已推動二十餘年，但至今仍爭議不斷，問題也層出不窮，實在令人擔憂。的確，在教改推動的過程，我們教育專業體系的發聲是少了一些。現在，林創辦人慷慨捐資，為我們建立了這一個教育研究的平台，我們應格外珍惜。因此，昆輝要誠懇地邀請教育界的各位先進、各位好朋友，大家攜手合作把當前教育面對的問題，把我們教育存在已久的根本問題，作一番深入的系統研究，提出徹底解決的對策，期能協助政府導引我們的教育回歸正軌，持續發展、進步。

最後，昆輝要再次感謝各位貴賓、各位好友的蒞臨指導、各位先進的積極參與，並祝大家身體健康、精神愉快！謝謝！

貳、成立茶會暨研討會議程

財團
法人 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六）

地點：農訓協會天母國際會議中心（沃田旅店）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09:30~10:00 30'	報到 農訓協會（沃田旅店）(1F)
10:00~10:30 30'	【基金會成立茶會】 農訓協會（沃田旅店）(1F)
10:30~11:30 60'	【開幕式】 農訓協會 國際會議廳 (B1) 黃昆輝 / 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主持人 曾燦燈 / 前高苑科技大學校長 貴賓致詞 王金平 / 前立法院院長 潘文忠 / 教育部部長 郭為藩 / 前教育部部長 吳清基 / 前教育部部長
11:30~12:30 60'	午餐 農訓協會（沃田旅店）餐廳 (B1)
12:30~14:00 90'	【主題研討】 本場次分四場地同時進行 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 農訓協會 301 教室（三樓） 主持人 黃政傑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與談人 王如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周祝瑛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賴鼎銘 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教授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本場次 分四場地 同時進行	<p>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p> <p>▶ 農訓協會 302 教室（三樓）</p> <p>主持人 李隆盛/中臺科技大學校長 與談人 溫玲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金技術系教授 臧聲遠/Career 職場情報誌總編輯 蕭錫錡/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所講座教授</p>
	<p>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反思</p> <p>▶ 農訓協會 401 教室（四樓）</p> <p>主持人 陳伯璋/法鼓文理學院教授 與談人 王承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 林明地/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簡菲莉/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校長</p>
	<p>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國教向下延伸</p> <p>▶ 農訓協會 402 教室（四樓）</p> <p>主持人 郭生玉/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與談人 許玉齡/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陳麗珠/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盧美貴/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講座教授</p>
14:00~14:30 30'	<p>團體合照暨茶敘</p> <p>▶ 農訓協會（沃田旅店）國際會議廳外中庭(B1)</p>
14:30~16:00 90'	<p>【主題研討】</p> <p>本場次 分四場地 同時進行</p> <p>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p> <p>▶ 農訓協會 301 教室（三樓）</p> <p>主持人 黃政傑/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與談人 王如哲/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周祝瑛/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賴鼎銘/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教授</p>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本場次 分四場地 同時進行	<p>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p> <p>▶ 農訓協會 302 教室（三樓）</p> <p>主持人 李隆盛/中臺科技大學校長</p> <p>與談人 溫玲玉/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金技術系教授 臧聲遠/Career 職場情報誌總編輯 蕭錫錡/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所講座教授</p>
	<p>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反思</p> <p>▶ 農訓協會 401 教室（四樓）</p> <p>主持人 陳伯璋/法鼓文理學院教授</p> <p>與談人 王承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 林明地/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簡菲莉/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校長</p>
	<p>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國教向下延伸</p> <p>▶ 農訓協會 402 教室（四樓）</p> <p>主持人 郭生玉/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p> <p>與談人 許玉齡/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陳麗珠/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盧美貴/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講座教授</p>
16:10~17:00 50'	<p>【綜合座談】</p> <p>▶ 農訓協會 國際會議廳（B1）</p> <p>主持人 黃昆輝/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黃政傑/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李隆盛/中臺科技大學校長 陳伯璋/法鼓文理學院教授 郭生玉/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p>
17:00	閉 會

參、研討會資訊

主題研討（一）

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



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

主持人

黃政傑 教授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學歷

美國麥迪遜威斯康辛大學博士（課程與教學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

經歷

中洲技術學院、中洲科技大學校長
明道大學、靜宜大學、中洲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校長
國立臺南師範學院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中心主任
美國哈佛大學訪問學者



與談人

王如哲 校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學歷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經歷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所長
致遠管理學院（更名臺灣首府大學）副校長
國家教育研究院 副院長
國家教育研究院 代理院長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執行長



與談人

周祝瑛 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

學歷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 (UCLA) 博士後研究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 (UCLA) 比較及國際教育研究所博士

經歷 教改總體檢論壇 執行秘書

Chinese Education and Society (臺灣高等教育大眾化誰獲益)
專刊客座主編

臺灣競爭力論壇教育組召集人

維也納大學講學（衝突國家的文教交流）

美國傅爾布萊特學者、美國邁阿密大學訪問學者



與談人

賴鼎銘 教授

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

學歷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圖書館與資訊科學博士

經歷 世新大學校長

世新大學教務長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監事

臺灣資訊傳播學會監事

圖書資訊學研究主編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系所評鑑訪評委員

主題研討（一）

高等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

【討論題綱】

國內大學擴增發展以來，為爭取及分配高教資源，推動大學分類發展的政策，訂定五年五百億計畫（頂大計畫），選擇部分學校補助其走研究型大學路線，促其成為國際一流大學，爭取世界排名，其餘則定位為教學型大學，重教學和服務，追求教學卓越。歷經十年以上的發展，大學的分類和定位大勢抵定，而每年最受社會及媒體注目的則是高教發展重心的世界排名，一有進展，全體喜氣洋洋，一有退步，全體大失所望，以後者更受關注。主張爭取大學世界排名者認為，此舉係善用有限資源，以彰顯臺灣的能量、聲望和影響力，有助於國際招生。

但此舉亦有許多值得討論的問題。例如辦理世界大學排名的機構五花八門，國內大學追求世界排名的作為是否適切？追求排名是否等同追求品質？排名進步是否就是一流大學？十多年來這些追求世界排名的大學，仍然徘徊於排名的道路上，不斷要求更多資源挹注。知名學者反對追求世界大學排名，認為此舉沒有意義，更造成資源配置不公不義，且是亡國之病，大學即便進到世界百大，要問的仍是它對社會的貢獻，而不是名次這個虛名。學者認為教育M型化比財富M型化的危機更大，高教政策做為主導媒介實屬不當，亟待改正，甚至有評論者說，某某大學排名下滑，何不自己的學校自己救，請某大的有錢學生出錢！並批評教育部濫用教育經費，要求經營失敗後果不應由全民埋單。這些評論固有氣話的成分，但也顯示其中的問題不容忽視，高教政策和大學辦學亟須檢討。

基於此，茲以「大學爭世界排名的省思」為題，訂定討論題綱如下，敬供討論之參考：

1. 世界大學排名的意義和價值為何？排名的指標及機構公信力為何？每年名次變動顯示什麼意涵？

2. 國內高教政策和大學爭世界排名背後的理由為何？目標得當否？爭世界排名的大學重視那些辦學指標？成效如何？困境如何？
3. 世界排名提高是否等於教育品質提高？挹注有限高教資源的大部分在爭世界排名，其後果為何？是否能發揮帶動其他大學發展的力量？是否有助於大學多元卓越發展？
4. 目前有少數公私立大學以提高其世界排名為辦學目標，求之不得則追求國內各種排名，這會產生什麼後果？是否恰當？爭世界排名是否該繼續下去？未來怎麼辦？
5. 國內機構辦理大學排名的作為是否恰當？其評比指標是否恰當？正負作用為何？國內大學是否該支持這樣的活動？該採取何種立場？
6. 其他與大學爭世界排名的問題及改進建議。

從國際觀點 剖析世界大學排名之影響

王如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壹、前言

全世界高等教育機構排名是成長的現象，現今已有超過 40 個國家建立自己的排名系統，並且出現了跨越國界比較大學的國際排名系統。由於排名如雨後春筍般大量增生，對於這些排名系統的目標、運用及結果開始產生質疑的聲浪（Institute for Higher Education Policy, 2009）。

前述及，全世界排名活動的圖像顯示它是成長中的全球現象，除了 40 多個國家建立排名系統，如果將另一些國家所存在的高等教育機構之各種不同衡量系統納入計算，排名總數量已超過 100 個（Sadlak, 2010）。

職此之故，本文旨在剖析世界大學排名之影響。以下先敘述世界大學排名，然後進行省思與批評，最後提出結論與建議。

貳、世界大學排名的概述

一、主要世界大學排名

在現今國際大學全球排名系統之中，下述特別值得一提（Sadlak, 2010）：

- 「世界大學學術排名」（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ARWU）；這是
由上海交通大學的教育研究所之世界級大學中心建立的排名，並於 2003 年
公佈其首次排名，以及有一個涵蓋前 500 所大學的排行榜；

- 「世界大學排名」(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是由英國的《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 與英國的一家專門負責教育及升學就業的組織 Quacquarelli Symonds，簡稱 QS 所公佈的排名，它的第一次排名是在 2014 年 11 月發佈；
- 「世界大學網路排名」(Webometrics'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這是由西班牙科學研究委員會 (Spanish Scientific Research Council) 之下的科資中心之網路實驗室 (Cybermetrics Lab) 所執行的排名，於 2007 年首次公佈其排名，且擁有 6,000 所高等教育機構及其績效資料；
- 「世界大學科學論文排名」(Ranking of Scientific Papers for World Universities)：最先是由臺灣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於 2007 年首次公佈其排名，至 2012 年起改由國立臺灣大學執行公佈。

二、進行世界大學排名的主要理由

大抵而言，進行排名的最常見之理由包括 (Sadlak, 2010)：

- 提供高等教育機構有關名次資訊給與社會大眾，以利個人或團體作選擇或決策，這些對象包括學生、父母家長、政治人物、基金會、獎助機構、研究委員會、僱主、國際組織等等。
- 助長高等教育機構的良性競爭；
- 提供關於特定高等教育機構或其特定的學習課程績效之新增證據；
- 激勵卓越中心 (Centers of excellence) 的演進，並提供經費分配的新增標準。

三、世界大學排名的資料來源

一般而言，在執行排名時需要蒐集下述四項資訊和資料 (Sadlak, 2010)：

- 調查不同利害關係人的意見，以獲得不同大學及其院系所課程方案的聲望和品質之可比較資料；
- 一般可資利用的公部門的公開資料與資訊，這些通常是政府部門或與高等教育與研究有關的不同代理機構所公佈；
- 由高等教育機構所蒐集的資料與資訊，通常有兩類，一是大學在治理與管理上所蒐集的資料；另一是大學受特定要求以便進行排名所提供的資料。

- 文獻引用（bibliometric）/科學計量（scientometric）資料庫，諸如 Thomson Reuters 的 ISI Web of Knowledge 和 Elsevier（Scopus）所提供的資料，以利多元學術領域與研究之績效評鑑。

參、省思與批判

以下針對大學排名的省思與批判予以闡述：

一、學術排名正在擴大不公平嗎？排名是否正在破壞大學？

密西根州立大學（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進行的一項研究可用來答覆上述問題。此研究指出，學者質疑高等教育排名制度產生的競爭是否只是在大學面臨財務困難時期以競爭本身為目的競爭而已，其研究結果發現：

1. 排名影響決策人員（policy maker）分配研究經費至少數偏向科學、科技領域的大學；
2. 高的全球排名並不必然轉為經濟的成長或大學畢業生工作機會；
3. 少數大學高的社會地位不必然帶來社會與經濟利益；
4. 全世界大學在財務面臨困境之際卻競逐「世界級」（world class）地位，以競爭類型的投資智慧所創造的恐怕是額外的競爭而已。

二、主要的批判

有一些贊成與反對大學排名每一種資料來源的意見，由其是針對調查。然而，最常見且嚴厲的批評是對於特別排名採用的方法，質疑其可信度。一般而言，排名面對的批判是排名對於高等教育機構的教與學任務不公，以及導致在聲望、地位與品牌的過度壓力，有些情形則提供了誤導的訊息。

具體而言，較為持平的批評（Sadlak, 2010）：

- 將跨越多學術領域研究型大學的各種學習課程之各種資訊轉為單一排名數據之適當性；
- 對於不同排名的衡量項目及其加權的設定本身首先遭到質疑；

- 低回收率的調查結果之比較，以及缺乏警示特定排名本身方法上的限制；
- 聲望調查的填答者隨意選定；有利於自然與生命科學，相對不利於人文與藝術領域的文獻計量資料庫，還有排名對於專書在研究評估上未納入給予足夠的評價。

肆、結論與建議

根據前述結果，首先本文的結論是有健全的高等教育，才有大學卓越的可能，唯有從公平出現的卓越，才是真正的大學卓越。

由於受到大學排名系統之影響，政府在分配資源時往往將經費集中於少數的大學，但是這些少數大學的就讀學生只佔少數，排擠了更多數大學生所就讀的大學所需的資源，很可能傷害了整體高等教育資源公平分配及其健全發展。

換句話說，大學排名可能造成高等教育的階層化，影響所及更不易發展出提供所有學生的健全高等教育體系。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國際排名很清楚有利於研究型大學（research-intensive universities），卻犧牲了其他類型大學，亦即招收大學部學生為主的、專業的、單科的、文理的、小型的大學。在國家追求建立世界一流大學的同時，也必須同時考慮到提供足夠的資源來發展出除了研究型大學之外，招收了高等教育體系最多數學生，且迎合學生教育與訓練的卓越其他類型大學（Salmi, 2015）。

其次，本文建議，我們應該在高等教育體系的整體品質及其競爭力，而不是只專注於少數的所謂的頂尖大學或研究型大學。否則盲目追求世界頂尖大學的結果，我們可能削弱整體高等教育機構的品質，結果而也削弱學生的受教品質。

參考文獻

Institute for Higher Education Policy (2009) . *Impact of College Rankings on Institutional Decision Making: Four Country Case Studies*. Issue Brief, May 2009. Retrieved from <http://www.ihep.org/sites/default/files/uploads/docs/pubs/impactofcollegerrankings.pdf>

Rauhvargers, A. (2013) . Global University Rankings and Their Impact. Report II. Retrieved from

http://www.eua.be/Libraries/publications-homepage-list/EUA_Global_University_Rankings_and_Their_Impact_-_Report_II.pdf?sfvrsn=2

Sadlak, J. (2010) . *Ranking in Higher Education: Its Place and impact.* Retrieved from <http://www.educationarena.com/pdf/sample/sample-essay-sadlak.pdf>

世界大學排名下 臺灣高教如何突圍？

周祝瑛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教授

近幾年來，國際上不少世界大學排行榜公布名次，臺灣大學出現在 76 到 150 名的排名。由於受到「全球化競爭壓力」、「國際性標準化」與「全球人才競爭」等影響，各國紛紛投入各種國際性評量，其中像上海交大、倫敦《泰晤士報》高教版與 QS 等旗下的世界百大排行，影響各國出現「進入百大集體焦慮」，紛紛投入鉅資，打造世界一流大學。為此，許多歐美甚至對岸的大學與研究單位，一方面透過整併與機構整等改造，一方面引進外部評鑑機制與人員調整等途徑，希望為原有的機構注入新的動能與誘因，以大幅提升組織的效率與效能。

相對於先進國家對於世界百大的投資，臺灣在高教規模經濟與資源有限、學雜費調漲層層受限、大學教師待遇二、三十年來成長偏低等情況下，如欲締造世界一流的研究與教學機構，防止一流人才外流，建立與國際學術社群暢通無阻的連繫與合作，有必要集中全國高教資源，打造至少一所一流的研究型大學，由政府提供長期的「穩定經費」、「尊重學術自由」、「重視研究出版」、「招募國際一流教授」，建立世界一級的研究中心，提供臺灣一流人才就學與就業機會等。

為此，本人謹提出三點建議：

首先，推動臺大與中研院的整併：從國際上高等教育的組織改造與整併等趨勢中，除了強、弱的大學相互整併外，最近也出現所謂「強強合併」的呼聲。結合現有合作關係的夥伴大學與研究機構，轉型成新的大學組織，在短期內提升整體的學術能量、產出與教育品質。因此，以臺灣現有的條件下，臺大如果能夠邀請其長期學術夥伴的中央研究院加入，憑藉後者近千人的世界級研究人力與研究成果、百餘億充沛的預算經費、遍及全球的院士與廣大學術人脈，在「強強合併」下，必可一舉締造雙贏局面，在短期內即可為臺灣樹立世界百大與亞洲一流學府。

其次，從百大排名中找出臺灣高教的利基與定位：筆者曾經比較世界上七所以人文社會科學為主的大學，根據政府投資、學費、教師薪資等各方面進行評比，結果發現臺灣的大學（如政大）堪稱全球「價廉物美大學」的「世界百大」！（參見表一）

表一：世界七所人文社會科學大學學士生學費比照（單位：新臺幣）

	倫敦 政經學院	巴黎 政治學院	日本 一橋大學	美國 喬治·華 盛頓大學	美國 人民大學	
每學年 學期數	3	2	2	2	2	2
每學期 學周數	10	17	20	14	16	18
每年基本 學費— 本地學生 (NT)	450,400	239,000	73,000	2,166,000	1,471,220	56,860
每年基本 學費— 國際學生 (NT)	853,000		221,000	2,166,000	1,471,220	113,720
家庭平均 可支配收入 (NT)	1,345,300	936,000	842,000	1,440,150	1,440,150	942,208
人均國民 收入 (2010-14 data based on 2011 PPP US\$)	39,137	38,848	36,426	54,630	54,630	43,600
2014年 人均國民 生產總值 (NT)	1,286,370	1,276,880	1,197,270	1,795,610	1,795,610	1,433,070

資料來源：1. 學費部分根據各校官方網站資料整理
 2. 人均國民收入來自 <http://data.worldbank.org/indicator/NY.GDP.PCAP.PP.CD>
 3. 2014 人均國民生產總值來自 Conversion rates via www.oanda.com

表一主要按七校 [每週學雜費=每學年學雜費（每學期學周數*每學年學期數）]
 公式計算，得出各校每學周學費（本地學生）如下：

1. 大陸人民大學: 543 NT
2. 臺灣政治大學: 1,579 NT
3. 日本一橋大學: 1,825 NT
4. 法國巴黎政治學院: 7,029 NT
5. 英國倫敦政經學院: 15,013 NT
6. 美國哈佛大學: 45,976 NT
7.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 77,357 NT

其中三所亞洲大學中，政治大學本地生每週的學費是人民大學的近三倍，每學年的學費為人民大學兩倍，但考量臺灣的國民人均收入和國民人均生產總值約大陸的三倍，由此可見政大的學費其實並不高。此外，政大的學費與一橋大學相比，每學年還低了近 1 萬 6 千新臺幣，並遠遠低於其他幾個大學。在國際學生的學費方面，不管是一學年還是一學期，政大的學費都是最低廉。由於臺灣公立大學學費各校差距甚小，由此推論全臺，無論是本地學生或國際學生，政大等公立大學所提供的高等教育，可謂是「價廉物美」。

由此可見，如以大學的「經營效率」(Cost-Efficiency) 排名來看，臺灣許多大學都具備「以有限經費、創造極大高教價值」的特色。但這些特色卻在現行的世界百大中視而不見，更凸顯出現有世界百大排行指標對於臺灣高教辦學校能的整體低估與忽視。為此，臺灣各大學應重新思考如何在百大排行的紅海競爭中，結合其他非英語系國家的大學，另闢蹊徑，共同找出適合本國國情與高教資源有限中、不同且多元的大學排行指標。

最後，「世界百大排行，究竟誰屬贏家？」這一問題需要加以釐清。從 2014 年前教育部長蔣偉寧因論文審查事件下臺，到最近臺大楊泮池校長，也身陷 2006 年生醫研究論文涉及違反學術倫理遭撤稿不幸事件。如果這一套以追求世界百大而訂立的學術規準，自政策制定者的教育部長、政策獲益者的臺大與醫學院等主管，都無一倖免，那麼究竟是制度設計不周引人入罪？還是臺灣的學術規範出了問題？尤其近十年來臺灣從政府到民間充斥著以「關鍵績效指標」(KPI) 衡量一切，在經濟上以 GDP 為目標，科學發展以諾貝爾為標竿、教育以贏得奧林匹亞為標的。至於學術研究則以論文篇數與影響係數 (Impact Factor，簡稱 IF) 論高下，到處充滿著急功近利的氛圍。處在資源高度競爭與名利誘導壓力下的學術人，怎能不铤而走險？

尤其每年關乎學界人士生存的專題計畫申請，科技部（原國科會）工程司、生科司、自然司、自然司永續學門、科教國合司等在評定主持人近五年成果績效

時，仍然獨尊 SCI/SSCI 等指標與引用率。在這樣的政策導引下，學術界早已出現「重研究、弱教學」的偏風，許多政府資源也集中在高利潤的科學、技術以及醫藥領域。相對的人文與社會科學的人才培育及研究資源，更加雪上加霜！為此，筆者等曾於 2010 年十一月所發起「反對獨尊 SCI SSCI、找回大學求是精神」網路連署行動（<http://bgo.tw/eyvsg>），在 2332 位連署人中資料中發現，有高達八成來自人文社會背景，顯示追求百大、獨 SSCI 對人文社會領域的傷害遠超過對於理工類科；但連署中仍出現一成五理工背景人士，表示這套評鑑制度對於理工領域也帶來各種後遺症。為此，無論市政府的高教政策與大學及研究機構，亟需重新徹底檢討追求百大中所出現的各種學術異化、不端等現象，與商業利益掛勾等問題。進一步區分文、理之別，提出人文社會各學門學術評鑑標準之多元參考指標。甚至將此議題與國際上共同關心之國家與學術社群進行聯結，發揮臺灣在華人社會與世界在該議題上之影響力，進而真正提升我國的高教品質。

誠如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Steiner-Khamisi 教授的呼籲，當世界充斥著各種似是而非的世界大學排行榜後，其效度與信度將會愈來愈遭到世人質疑。但臺灣能否從這些世界大學排行的紛擾中，釐清長年問題之所在，並務實的思索臺灣高教在全球甚至華人世界的自我定位與利基，恐怕已經是不能再迴避的問題。

大學世界排名現形記

賴鼎銘

前世新大學校長

一、大學爭排名

十一月中，學術圈最熱門的新聞，就是臺大醫學院造假論文的風波，臺大校長也被網路報紙「上報」以獨家報導的方式¹，揭發共同掛名四篇；事件焦點則是高雄醫學大學副校長郭明良，共有十一篇論文造假。



(http://www.upmedia.mg/news_info.php?SerialNo=7571)

學術期刊 發表時間	第一作者	博士指導教授 (畢業年份)
2016 年	查詩婷	郭明良 (2010)
2013 年	張正琪	郭明良 (2004)
2010 年	查詩婷	郭明良 (2010)
2008 年	林明燦	N/A
2008 年	譚農鼎	蕭水銀 (2000)
2007 年	蘇振良	郭明良 (2003)
2007 年	林本仁	郭明良 (2005)
2006 年	蘇振良	郭明良 (2003)
2006 年	蘇振良	郭明良 (2003)
2006 年	張正琪	郭明良 (2004)
2004 年	張正琪	郭明良 (2004)

(http://www.upmedia.mg/news_info.php?SerialNo=7571)

¹ http://www.upmedia.mg/news_info.php?SerialNo=7571

這件事情，媒體除了報導，報紙及網路上的評論直指與追求百大有關。因為追求排名，大量製造論文，又互相掛名，終於造成如此大的醜聞。

說到世界大學排名，媒體年年關注，只要一有新排名出來，平面及電視媒體，無不廣泛報導！



除了媒體，臺灣各大專院校對此更是念茲在茲！例如中國醫藥大學，就在自己的學校網站上，慶賀名列世界學術頂尖 500 大，及世界醫科領域 200 強！



(<http://www.cmu.edu.tw/top500/>)

亞洲大學也不落人後，在學校網站宣傳入列泰晤士報全球 800 大、全球最佳大學，最佳潛力大學等等！

([http://www.asia.edu.tw/Main_Pages/recruit/AU_Newsletter_No32_\(2015-10\).pdf](http://www.asia.edu.tw/Main_Pages/recruit/AU_Newsletter_No32_(2015-10).pdf))

其中的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更是各校積極宣傳的工具。例如亞洲大學，2015年就在網站上公布入列826名。

(<http://web.asia.edu.tw/files/14-1000-27505,r135-1.php>)

連頂大的成功大學，都把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當成宣傳重點，在網站

上發布排名第 63。

成大世界大學網路排名63 比去年進步17名

【台明社】成功大學國際學術成就及聲望，社會的讚譽一大步。根據甫公布的西田氏「2012世界大學網址排名 (Ranking Web of World Universities)」，成功大學世界排名第63名，比去年第80名，位置世界前0.01%領先群，比去年進步17名，為歷年來成績最佳，也超越大學求索所萬幾的努力，已躋身國際一流大學之列。

對於此項，成大校長黃建南深感欣慰，他表示這是所有成大人共同努力、集思廣益的結果，誠摯感謝各系、教務處卓然、開創多元價值、活絡國際學術交流，打造一個休閒優質的國際化學術環境。

去年(2011)華西理學院「2011世界大學網址排名」，成大首度躋身世界百大之列，即列該院的大陸院校排名第30名，亞洲排名第4名。隔年一年，在剛剛「2012世界大學網址排名」，成大躍升至第63名，大幅進步了17名。也超越日本京都大學，成為亞洲第三名。

西田氏「2012世界大學網址排名 (Ranking Web of World Universities)」，亞洲地區前五名大學，分別為台灣大學(42名)、東京大學(46名)、成功大學(63名)、交通大學(72名)、麻省大學(77名)。成大在亞洲地區排名第三，僅次於台大與東京大學。目前杜拜計科大學，也榜場新亞洲獨立大學(48名)、大陸清華大學(67名)、大陸北京大學(92名)等凌駕世界名校。

(<http://web.ncku.edu.tw/files/16-1000-89259.php?Lang=zh-tw>)

二、為爭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大家卯足了勁

為了進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各校可是卯足了力，請專家協助找尋各種方法，想在排名上出人頭地。連圖書館都幫上了忙：

**本校提升世界大學網路排名
與優化網頁作法**

主講人：葉冠宏
圖書資訊館

中華民國103年6月25日

(http://webcontest.nkfust.edu.tw/ezfiles/66/1066/attach/82/pta_12904_473812_82442.pdf)

政大免不了俗！中興大學、交通大學亦復如此！

各校作法參考:政大

政大具體作法

1. DNS申請：校內網站均註冊 nccu.edu.tw 域名
2. 提供網站建置指導原則（Guide），提供單位網站設計標準
3. 建置模組化單位網站建置工具
4. 提供教師員工生個人部落格服務
5. 所有單位網站首頁設置連結「返回政大首頁」
6. 重要校園資訊，請以連結方式設置，例如交通資訊、校園平面圖
7. 研究學術文章全文上傳

©2009 Yang-Yu Tsai, Computer Center,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12

(<http://wiki.cc.ncu.edu.tw/mediawiki/images/1/1f/%E6%8F%90%E6%98%87%E4%B8%96%E7%95%8C%E5%A4%A7%E5%AD%B8%E7%B6%B2%E8%B7%AF%E6%8E%92%E5%90%8D%E7%9A%84%E6%96%B9%E6%B3%95.PDF>)

各校作法參考:中興大學

網頁製作技巧或須注意事項 (Rich Files - Size) – 請單純與真實人配合

- » 文件大小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
- » 貨文升級後以直列式為宜
- » 請將內容與架空的版面、起始頁文字減少至半頁以下
- » 同一文件，盡量說明提供下列的格式檔案：Word、PDF、PK、BMP、HTML 等格式

網頁製作技巧或須注意事項 (Rich Files - Size - Rich Files - Scholar)

- » 請將教學內容以 Campus 提供的讀書說明單，增加網上電子機械（資源串連問題）
- » 產生的教學內容請勿複製，僅由網址及網址鏈接（請勿將內容直接複製到課程自動輸入，並高掛網教學內容）
- » 口授稿行成資料，協同教師合計三種

網頁數量增減 (Size - Rich Files - Visibility)

- » 教務處人員請依各項學生資料頁面設計，並讓個人網頁編輯
- » 請依右側訂閱-對外資訊說明主標
- » 是版本的移除與新增

©2009 Yang-Yu Tsai, Computer Center,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13

(<http://wiki.cc.ncu.edu.tw/mediawiki/images/1/1f/%E6%8F%90%E6%98%87%E4%B8%96%E7%95%8C%E5%A4%A7%E5%AD%B8%E7%B6%B2%E8%B7%AF%E6%8E%92%E5%90%8D%E7%9A%84%E6%96%B9%E6%B3%95.PDF>)

各校作法參考:交大

又一大陸大學在網站頁面圖例，同樣生人之外，個人形象網站叫得極端且複雜，以下討論中心都說明了：

- > 1. 網站具體性：編輯單元的總頁面需是 *Accessible* 的系統設定。網站內容只必須在總頁面和次頁面可點選，即不可有另開新視窗（別全屏打開）。有時因內容變動而無法點選（建議 *sticky*）。
- > 2. 選擇一個簡單的網址，方便使用者記憶，並請勿使用繁體中文網址（建議 *www* 之外，另取英文網址）。
- > 3. 網頁設計：建議採用 *grid* 方案，並依此規範來設計。
- > 4. 當頁面內容較多時，建議將內容區分為幾個子頁面，並依此子頁面來設計（建議 *dropdown menu* 或 *side bar* 方案）。
- > 5. 當頁面內容：英文版面，建議將內容之子頁面（如 *index*、*about* 等）以 *iframe* 讓其不受大土地主的控制，可依此子頁面來設計（建議 *frameless*）。
- > 6. 當頁面內容：中文版面，建議將內容之子頁面（如 *index*、*about* 等）以 *frameless* 方式依此子頁面來設計（建議 *frameless*）。
- > 7. 到一定的，建議採用 *PDF* 格式（*PDF*、*doc*、*pdf*、*zip*、*html* 等格式），以免採用錯誤的 *PDF* 格式（建議 *Acrobat Reader* 等的常用格式，切勿使用 *Microsoft Word*）。
- > 8. 文字內容上：建議一級連結說明，內容簡單可以理解的內容。
- > 9. 當頁面內容：建議以文字少於四行的一段文字。
- > 10. 到部門的郵件：建議說明的郵件內容，如行政郵件、芋頭、交大人士等小額的。

©2009 Yang-Yu Tsai, Computer Center,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11

(<http://wiki.cc.ncu.edu.tw/mediawiki/images/1/1f/%E6%8F%90%E6%98%87%E4%B8%96%E7%95%8C%E5%A4%A7%E5%AD%B8%E7%B6%B2%E8%B7%AF%E6%8E%92%E5%90%8D%E7%9A%84%E6%96%B9%E6%B3%95.PDF>)

高雄科技大學更舉辦研習會，教導各種訣竅：



(file:///C:/Users/SONY/Downloads/%E6%8F%90%E5%8D%87%E4%B8%96%E7%95%8C%E5%A4%A7%E5%AD%B8%E7%B6%B2%E8%B7%AF%E6%8E%92%E5%90%8D%E7%A0%94%E7%BF%92%E6%9C%83%20 (1) .pdf)

四、務虛還是要務實？²

年前，筆者參與中部一所大學的諮詢會議，席中，一位高教界的前輩，提醒該校高層，不要宣傳「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的成績，因為該排名系統，根本無法彰顯一個學校的學術成就！

迥異於 Times 、 QS 及上海交通大學的排名系統，此項排名顯示的只是大學各項資料於網路上公開的程度，訣竅就在於將學術或行政資訊，轉化為各種型式的數位化資料。

但臺灣的大學，只要能宣傳的，無不沾沾自喜地在網路上公布這項排名！如

² <http://talk.ltn.com.tw/article/paper/970714>

上所述，學校更公然傳授教戰守則，依照評量指標，建議改善學校的網頁規模、能見度、教學檔案及各種學術文件的上網！

追逐排名，演變出配合指標玩數字遊戲的教戰守則，代表的是務虛不務實的心態。我們的五年五百億計畫，未嘗不是如此！剛開始，看到學術指標很重要，因此鼓勵教師衝研究績效！看到學術聲望調查，委員的意見很重要，又開始思考如何經營人脈！

其實只要看看真正大家重視的三大排名系統，Times、QS，及上海交通大學世界大學排名系統，指標各有差異，就知道想要從中勝出，若非歷史悠久、基礎穩固，談何容易！

QS世界大學排名準則³

指 標	比 重	簡 述
學術互評	40%	衡量全球學者意見
師生比	20%	衡量教學素質
教職員引文量	20%	衡量研究實力
僱主評價	10%	僱主對院校畢業生之意見
國際生比例	5%	衡量學生的多元化程度
國際教職員比例	5%	衡量教師的多元化程度

Times大學排名的準則⁴

範疇	標準	比重
經濟活動與創新	. 研究收入	. 2.5%
國際化程度	. 教職員的國際化程度 . 學生的國際化程度	. 3% . 2%

3 <https://zh.wikipedia.org/wiki/QS%E4%B8%96%E7%95%8C%E5%A4%A7%E5%AD%A6%E6%8E%92%E5%90%8D>

4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6%B3%B0%E6%99%A4%E5%A3%AB%E9%AB%98%E7%AD%89%E6%95%99%E8%82%B2%E4%B8%96%E7%95%8C%E5%A4%A7%E5%AD%B8%E6%8E%92%E5%90%8D>

範疇	標準	比重
教學與學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學品質調查 · 授予博士學位人數 · 大學本科的師生比 · 年度研究經費 · 大學部和研究所的學生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 · 6% · 4.5% · 2.25% · 2.25%
研究指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的國際學界聲望 · 年度研究收入 · 學術論文發表（數量） · 公共研究收入與總研究收入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9.5% · 5.25% · 4.5% · 0.75%
學術論文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論文引用率（影響力） 	· 32.5%

上海交通大學世界大學學術排名指標⁵

一級指標	二級指標	權重
教育品質	獲諾貝爾獎和菲爾茲獎的校友折合數	10%
教師品質	獲諾貝爾科學獎和菲爾茲獎的教師折合數	20%
	各學科領域被引用次數最高的科學家數量	20%
科研成果	在《Nature》和《Science》上發表論文的折合數	20%
	被科學引文索引（SCIE）和社會科學引文索引（SSCI）收錄的論文數量	20%
師均表現	上述五項指標得分的師均值	10%

曾任職世界銀行高等教育群組的Jamil Salmi，曾歸納長春藤聯盟及百大學校勝出的三大要素：經費、學術氛圍及跨國的師生群。他尤其看重後者；唯有聚集一群跨國的師生及研究人員，才能吸引更多有潛力的人才參加，激發研究能量，讓百大自然形成。

以這樣的角度來看我們的頂大，實在差之甚遠。看看臺大二八〇二名老師，外籍二一六名，僅佔七%；學生三萬一〇三八名，外籍生二五六三名，佔八%。比比看東亞地區幾個百大的學校，香港理工，一二〇四個老師，外籍八一三名，佔六十八%；學生一萬一七四七名，外籍四一六〇名，佔卅五%。新加坡國立大學，五三三〇名師資，外籍三三〇八名，佔六十二%；學生三萬二一八六名，外籍九八六八名，佔卅一%。

⁵ <http://www.qianmu.org/%E4%B8%96%E7%95%8C%E5%A4%A7%E5%AD%A6%E5%AD%A6%E6%9C%A>
F%E6%8E%92%E5%90%8D

看向歐美，加州理工學院外籍生佔廿七%、外籍師佔卅五%。牛津大學外籍生佔卅四%、外籍師佔四十三%；麻省理工學院，外籍生佔卅三%，外籍師佔五十六%。

從上述世界排名屹立不搖的名校，就知聚集跨國人才，才是競爭百大的基本功！我們要檢討的毋寧是，為什麼花了千億，這方面的成效如此低微？是不是制度面及法規面，有哪些瓶頸？如果不從此解決，再花個千億，一樣無濟於事！

五、世界百大排名也鬧過笑話⁶

彭明輝教授曾撰有「全球大學排名，騙倒一堆校長」一文，令人深省。但無獨有偶，英國《泰晤士報》的排名，一樣鬧過笑話。

這個笑話起因於埃及的亞歷山大大學（Alexandria University）(以下簡稱亞大)，竟然位列英國《泰晤士報》2010 世界百大第 147 名！專門研究大學排行的霍姆斯（Richard Holmes）教授指出，在上海交通大學世界排行進不了 500 大，QS 入不了榜的大學，為何擠進 147 名？

經過分析，亞大以 51.6 的總分入榜，但成績分布中，如果依教學 29.5 分、國際化 19.3 分、創新 36 分、研究 28 分的分數根本進不了榜。偏偏第五項論文影響指數卻達 99.8 分，排名全球第四，連哈佛、史丹佛、劍橋及牛津這些名校都不如。

這樣的發現，讓《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的副總編輯菲爾（Phil Baty）跳出來承認，亞大的排行這麼好，是因為任職亞大的期刊主編的高被引論文，造成亞大的影響指數分數這麼高。

這一本期刊最後被發現是《Chaos, Solitons and Fractals》(以下以《混沌》稱之)，高被引文章的作者是主編納希（Mohamed El Naschie）。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數學教授、SIAM 的主席阿諾德（Douglas N. Arnold），在《SIAM 通訊期刊》以「誠信的危機」(Integrity under attack) 為名發表了公開信，譴責主編的惡行。信中指出《Web of Science》收錄的 400 篇這位主編的論文中，307 篇就發表在自己主編的期刊上。更離譜的是，這位主編的論文共引用了 4922 篇論文，其中有 2000 次引用自己的論文。

⁶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10526/33414743/>

事實上，只有納希一個人並不能如此快速達到效果，它需要共謀。2010 年上海東華大學發布新聞稿，指出該校何吉歡研究員在 2009 年 10 篇關於變分反覆運算法和其他數學公式的文章，使他被湯姆森路透公司選為全球最炙手可熱研究員之一。何更有 13 篇文章被引次數超過 200 次，最高一篇被引次數達到 537 次。

偏偏何吉歡也是被阿諾德點名的學者；作為「應用數學」類影響指數最高的期刊《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onlinear Science and Numerical Simulation》（以下以《非線性》稱之）的主編，他也是《混沌》期刊的編委，而《混沌》的主編納希則是《非線性》的兩個執行主編之一。這兩位作者都在對方的期刊發表大量論文，更經常互相引用。

這就是祕訣所在：在自己主編的期刊大量發表論文，並尋找同謀，不只自我引用，更互相引用，直接間接推升了引用的影響指數，將亞歷山大大學推進百大的門檻！

但以這種方式擠進百大排行，又有何意義？而排名系統無法克服資訊的扭曲，讓排名失真，又如何讓人相信？

六、報喜不報憂最可恥！

世界百大的競爭，幾年前，在臺灣變成媒體追逐的焦點！每年頂尖大學一定會發布排名的消息，但 2012 年就被筆者看破手腳，因而在 2012 年 3 月 6 日的《聯合報》投書直接搓破！

2012 年媒體報導臺灣大學，在《泰晤士報》的世界排名上升到 61 到 70 名，為歷年來最佳排名，臺大因此沾沾自喜。但筆者指出，就英國《泰晤士報》公佈的世界百大排名，臺大在「聲望」排名確實表現不錯。其實不只臺大，大陸的清華大學及北京大學在 2011 及 2012 年各有 35 到 30，及 43 到 38 名的提升。

但接著，筆者直接指出怪異之處；前此，我們看到的都是以「整題排名」的報導為主，但 2012 年卻只強調「聲望」一項，豈不讓人狐疑！上網查詢，才知事出有因。因為，就「整題排名」來說，二岸的大學可說是輸家；例如大陸的中國科技大學由 49 名降至 192 名，大陸清華大學由 58 降為 71，北京大學由 37 降為 49。臺灣的清華大學由去年的 104 名降為 201-225 區間，臺大則由 115 名降為 154 名，總分由 55.2 降為 46.2。

清大及臺大的退步，那裡出了問題？《泰晤士報》的「整題排名」由教學、研究，研究影響指數，產學收入及國際化五個領域的分數所組成。筆者為了了解，細看臺大及清大 2011 及 2012 的整體排名細項分數，發現臺大除了產學由 35.7 分進步為 40 分、研究沒有變化外，其他三項都被調降；教學由 50.3 分退步為 47.8 分，國際化由 29.2 分退步為 20.7 分，研究影響指數降最多，由 61.6 分降為 39.9 分。清大則五項盡墨，教學由 52.2 分降為 42.7 分，國際化由 34.1 分降為 17.7 分，產學由 50.2 分降為 46.8 分，研究由 52.6 分降為 44.5 分，研究影響指數也降最多，由 66.9 分降為 39.7 分。

筆者當年批評，這些細項分析所顯現的問題，教育部不能迴避；必須了解頂尖大學為何研究影響指數會有如此的劇降？國際化的表現為何退步？否則，花了那麼多錢，得到這樣的成果，如何說服繳稅的社會大眾？當然，我們寧願相信這是指標計算改變所致，但無論如何，民眾需要一個合理的解釋。

七、結論

2003 年 11 月由陳水扁指示、行政院長游錫堃宣布的六年國家整體建設計畫，又稱新十大建設計畫，希望以 5 年時間用 5 千億新臺幣擴大公共建設投資。其中的第一項計畫就是「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劃」，目標要達到「15 個重點系所或跨校研究中心排名亞洲第一；10 年內至少一所大學排名居全世界大學排名前 100 名。」

這就是臺灣高教系統瘋狂競逐世界排名的源頭！幾年下來，在排名上不見進步，反倒引發重研究、輕教學的後遺症，更造就多少所謂的「I 級人」；間接地，更因研究人員不擇手段，乃引發抄襲及欺騙的種種效應！

麻煩的是，所謂「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因為看到官方及各大學，柄柄惶惶於排名之途，這些排名系統，因此推出各種不同的排名產品。例如 QS 有分區的大學排名、更有成立 50 年以下的大學排名，「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更推出臺灣的網路排名，讓大家各取所需，大肆宣傳！

這就是臺灣的大學排名，由 Times 、QS 及上海交通大學的排名系統，逐漸擴展到「西班牙世界大學網路排名」，由頂尖大學渲染到私立大學的主因！

這樣的後果，也讓一句話最近一直縈繞筆者的心頭：若要讓高教系統發狂，就讓它去競逐世界排名系統！

主題研討（二）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

主持人

李隆盛 校長

中臺科技大學

學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科技教育博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碩士

經歷

美國國際科技與工程教育人員學會臺灣代表
中華民國工業科技教育學會理事長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理事長
國家文官學院《文官培訓學刊》主編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執行長
國立聯合大學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學院院長



與談人

溫玲玉 教授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金技術系

學歷 美國密蘇里大學商業教育博士（主修人力資源）

經歷 元培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所）教授兼管理學院院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商業教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數位學習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兼任教授
德國柏林應用科技大學客座教授



與談人

臧聲遠 顧問

Career 職場情報誌

學歷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研究所

經歷 Career 職場情報誌 總編輯
青輔會大專生就業力教育諮詢委員
自立早報國際組召集人
遠見雜誌主編



與談人

蕭錫錡 講座教授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所

學歷 美國印第安那州立大學工業教育哲學博士

經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教授
國立澎湖技術學院 校長
國立雲林工專 講師
省立彰化高工職校 教師

主題研討（二）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

【討論題綱】

1. 何謂實務人才？實務人才的重要性為何？技職教育為何需聚焦在培育實務人才？
2.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的國、內外趨勢與課題為何？
3. 為更有效培育能接軌就業、產業和社會的實務人才，我國技職教育的定位、目標和功能該如何導正或提振？
4. 在培育實務人才的任務上，我國技職教育在試探、準備和繼續等環節和整體各有何問題？改善對策為何？
5. 在培育實務人才的任務上，我國技職教育在學制、課程、教學、評鑑等層面和整體各有何問題？改善對策為何？
6. 綜合上述，技職教育該有那些政策（法規、方案、計畫、產官學研訓合作、跨部會合作等）創新或變革，以精進實務人才之培育？
7. 其他相關議題。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

溫玲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金技術系教授

壹、前言

技職教育在我國的教育體系上，扮演著培育實務人才的重要職責，更是國家不可或缺的重要教育制度。在過去的 50、60 年代，技職教育培育出無數的實務人才，造就臺灣的經濟奇蹟，可謂功不可沒。

個人很榮幸有機會參與技職教育的課綱研修專案，感謝歷任教育部長官給予學習的機會。本人主修是商業教育，任職於國內培育技職教育商業類科/系所師資的彰化師大，其研究與實務經驗聚焦於人力資源培訓，目前擔任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人力提升計畫的顧問，有二十餘年人才培訓與企業輔導的顧問經歷。

參與多個技職教育課程規劃，自國中技藝學程、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技術型高中的 99 課綱、103 課綱微調、107 課綱，高中進修部課綱以及中等學校資培育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研修，皆擔任商管群的召集人，亦曾擔任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商業類的裁判總召集人，對技職教育的投入視為個人教育的使命。

「最後一哩」是個人堅持的技職教育理念，不論教學與研究都非常強調「理論與實務的整合」，「硬實力」與「軟實力」並重，如何培育技職體系的學生從學校到職場（school to work）順利銜接，即是技職教育的重要培育目標之一。

貳、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的檢討與對策

綜合參與技職教育專案、教學與研究，以及企業界教育訓練與產學合作的實

務經驗，針對我國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以商業教育、商管群為主軸，提出幾點看法：

一、技職教育需聚焦在實務人才的培育

技職教育主要是培育「務實致用」的人才，並達到「學用合一」的教育目標，而實務人才應具備「硬實力」與「軟實力」。所謂的「硬實力」(hard skills)是指專業知識與技能，「軟實力」(soft skills)亦稱為「工作基本能力」，如溝通協調、解決問題、團隊合作、人際關係、臨機應變、科技應用與職業道德等能力。技職教育與普通教育最大的差異是培育「學習遷移」的實作能力，如何將所學能應用到實務的工作上，尤其強調動手做的能力。因此，職場所需的職能必須在學校給予學生理論的教導與實務的培訓，職場見習與實習可以協助學生盡早認識真實的工作世界，進而做好就業前的準備。

二、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需符合國、內外趨勢與課題

技職教育的人才培育方向需與國內、外的趨勢相符，學校培育出來的學生才能因應職場所需。他山之石，可以攻錯！參考國外技職教育的人才培育優勢，調整成適合國內的教育現況，「本土化」尤為重要。以德國為例，雙軌制（dual）的技職教育體制，培育出務實致用的技術人才，是最常引為技職教育的典範。人才的培育絕非僅是學校的職責，其實德國企業亦投入相當多的資源培育實務人才。此外，目前國內外的趨勢，例如：國際移動力、跨文化溝通、商業創新、綠能環保、大數據、互聯網、物聯網等趨勢，都需涵蓋在技職教育各個教育層級，不論是融入式的課程或主題式的課程，都有助於技職教育學生掌握時代的趨勢脈動，成為國際化的實務人才。

三、我國技職教育的定位、目標和功能，以技術型高中商管群為例

技職教育就以目前正在研修的十二年國教為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目標為：1.涵養核心素養以培育現代公民意識；2.傳授基礎知識以深植終身學習動機；3.鍛鍊專業技術以呼應產業實際需求；4.陶冶人格態度以提升社會競爭能力。

技術型高中商管群課程主要定位、目標與功能為：

1. 學生主體-學生是學習的主體，為使學生樂於學習且有效學習，特別著重學生學習動機與就業競爭力之強化。藉由彰顯技職教育實作導向的課程特色，以「職能分析」為基礎，發展商管群科課程內涵，以奠定學生實作技能，厚植其就業競爭力。
2. 適性揚才-協助學生適性發展，找到自己人生的職涯方向；且課程規劃提供學生專題實作與創意思考機會，鼓勵學生結合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所學之知識與技能，激發學生潛能及創造力，以培育其商管群之專業能力，進而成為國家未來經濟發展的重要人才資源。
3. 務實致用-務實致用為技職教育的核心理念，其展現在課程設計則強調實務與理論兼重，並兼顧實習與教學，讓學生可順利將所學知能運用於工作，縮短學用落差。運用職能分析方法，邀請業界代表共同規劃能力導向的技能領域課程，以強化學生實務技能，充分鏈結產學關係，以落實技職教育的務實致用精神。
4. 終身學習-二十一世紀產業興革更迭迅速，培養學生具備終身學習能力，能適應社會與工作環境變化，並能持續自我成長以因應未來可能的職涯轉換需求。以培育學生具備未來工作所需基礎技能為主軸，透過提供商管群跨科「技能領域」課程之設計，強調學習群科間共通能力的重要性，以便能適應未來職場的快速變化，作為將來進入職場或繼續學習進階技能的基石。
5. 職涯發展-著重培育學生職涯發展所需之核心素養，如：具備問題理解、思辨分析及推理批判之系統性思考，以「專題實作」培育學生問題解決能力；以商業實務、貿易實務及資訊應用等技能領域之學習，涵育學生實務操作與創新研發素養；於商管群共同專業科目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會計學及經濟學與實習科目數位科技應用中，強化符號識讀與理解，培養學生適應資訊社會所需之基本素養。此外，商管群課程綱要亦著重於學生職涯發展需求，兼顧未來性與前瞻性，將最新專業發展妥適融入教學大綱，並重視培育學生國際移動力，納入商業創新經營（綠能環保）模式、國際會計準則、數位科技國際化觀點，務求課程發展與國際同步，如：商業概論之電子商務與企業家創業精神、經濟學之國際經貿組織、會計學之 IFRSs 、數位科技概論之物聯網及數位科技應用之雲端應用等。

四、我國技職教育在試探、準備和繼續等環節和整體的問題與改善對策

技職教育的成功與否攸關學生、家長、教師與社會大眾對技職教育的看法與支持。技職教育須突破過去社會大眾以升學為主的迷失，甚至次等教育的看法。試探期需提供學生與家長適當的宣導、準備期提供適性的輔導、並持續給予支持與鼓勵，導引正確的方向，讓學生可以適性揚才，選擇有興趣與有信心的領域，並激發其潛能，才能成為優質的技職實務人才。整體而言，強調務實致用的實作技能外，也就是著重於「硬實力」的培育；而「軟實力」的培育更是重要，如人文素養、職業道德、尊重個別的差異性、分析與解決問題、作決策、創新創業創客等能力，亦是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的成功關鍵因素。

五、我國技職教育在整體（學制、課程、教學、評鑑等層面）的問題與改善對策

我國技職教育在整體上（學制、課程、教學、評鑑等層面）比較需要強調其系統化的規劃與落實，在不同學制的技職教育中，其縱向的連結（articulation）與橫向的整合（integration）是教學與課程規劃中非常重要的理念。尤其，在縱向的不同學制上專業課程的銜接，須避免重複學習或課程學習落差；橫向課程的統整需有系統性、一致性的規劃，才能讓學生循序漸進的學習，並重視個別的差異性，實施因材適教，且評鑑應符合其教學/教育的目標。教師是教學過程的靈魂人物，可以應用業師協同教學、職場進修與產學鏈結等方式，持續增進其專業知能、吸取業界實務經驗，並善用家長與社區資源，以營造共好與多贏局勢。技專院校更需要規劃學生職場的實習與專題製作，甚至有機會提供海外交換生或實習的機會，更可以拓展學生的國際視野、語文能力與跨文化溝通的能力。

六、技職教育的政策（法規、方案、計畫、產官學研訓合作、跨部會合作等）創新或變革，以精進實務人才之培育

政府的教育政策在不同的教育階段均扮演著重要的方針，尤其專案補助有利於主導學校教育的方向，所以在技職教育人才培育需更有前瞻性、系統性的產官學研的合作以及跨部會的合作方式，避免疊床架屋或多頭馬車的方式。為因應當前技職教育的趨勢，教育政策法規的鬆綁或制定之創新或變革作為是有必要的，才能給予學校空間與資源以發展其特色，有利於引導精進實務人才之培育。

參、結論

以“Open mind, bright eyes, and active participation ” 開放的心胸、雪亮的眼睛、與主動的參與」之精神來鼓勵技職教育的學生、教師、家長、教育主管單位與社會大眾，我們需要更多的正能量來提供技職教育的資源與契機，才能面對詭譎多變的經濟環境、快速成長的高科技，以及少子化趨勢的衝擊。教育乃為百年大計，實務人才的培育攸關國家的興衰。我國的教育政策與未來技職教育的發展，需要更用心投入心力，整合產官學研的資源，共同為技職教育培育實務人才擘劃藍圖！

從人才供需與生涯輔導看技職教育

臧聲遠

Career 就業情報公司顧問

歷經 20 年教改，社會各界對於重振技職教育的呼聲日益高漲。以下謹從就業市場人才供需與生涯輔導的角度，提供 7 點看法就教於各位教育界的先進。

1. 若悖離人力供需，實務接軌將是空談

技職教育是實務導向的，必須與就業市場接軌。因此依照優先順序，必須先確認就業市場人力供需的現況與展望，據以決定系科數量與資源分配，並因應經濟情勢彈性進行系科的增減或拆併，大方向定位清楚後，再來規劃各系科的教學內容。如果系科設置與人力供需脫節，盲目成立人力需求有限、就業前景不佳的系科，就算在課程、師資、證照、實習方面下再多工夫、力求符合業界需求，終究也是枉然。

國內缺乏能結合系科與就業的人力供需調查，做為系科調整的依據。先前經濟部曾委託工研院產業學院，針對部分重點產業進行長達 10 年的人力供需調查，可惜後來中斷不再進行。而教育部的畢業生流向調查，雖具有全面普查性，並且與勞健保資料相互勾稽，可信度極高，但只能看出是否有在就業，看不出是否學非所用（原因有可能是業界不需要此種專業，畢業生不得不改行）；而且只能勾勒出就業「現況」，看不到「未來展望」，因此對於系科調整的參考價值也有限。

儘管如此，還是可以從其他指標，抓出人力供需的大方向。一是各系科對應的產業佔臺灣 GDP 的比重，二是人口結構的演變。以前者來說，餐旅群佔高中職學生總數 1/10，但觀光餐飲業佔臺灣 GDP 比重有達到 1/10 嗎？臺灣整體觀光產業每年從國外客所賺的錢，只比臺積電一家公司的淨利略高而已，但技職工科卻是逐年萎縮。雖然教育部去年已採取動作，限制餐旅群擴招與電機群減招，但整個

系科分布與學生組成，已經受到嚴重扭曲。

學校系科設置以招生便利為主要考量，罔顧國家整體人力供需，教育部必須站在「人力資源部」的高度，採取更強勢的作為加以遏止。例如；高職有必要成立這麼多表演藝術科嗎？臺灣每年 30 萬名畢業生中，藝術設計學門也佔了 1/10，但其產值比觀光餐飲業更小，業界根本不需要、也養不活這麼多畢業生。再以人口結構來看，在少子化、高齡化趨勢下，幼保/幼教系科已明顯減招，但是長照相關系科的擴招速度太慢。在系科調整上，教育部不論前瞻性、調整速度或魄力，都必須再上一層樓。

2. 生涯探索教育要提早向下紮根

高職生是在 15 歲分流（選科），高中生是在 18 歲分流（選系）。年輕世代在父母過度保護下，個性相對比較晚熟，往往到 18 歲還不知道如何選系（各家機構調查都發現，有超過 50% 大學生後悔自己選錯系），更遑論 15 歲了。然而，高職生只要選錯科，就不容易換跑道，因為報考統測有專業科目限制，隔「科」如隔山。例如曾有高工的輔導老師提到，他們冷凍空調科許多學生讀完一個學期後，實在沒興趣想要改讀衛護；但衛護群的統測專業科目，並不在冷凍空調科的教學範圍，高工也沒有衛護老師。這些學生只好「將錯就錯」，大學繼續讀冷凍空調系，硬著頭皮一路錯下去，對於讀書完全缺乏動力，要專業沒專業、要興趣沒興趣，畢業拿到文憑就改行了。

由於高職分流早，所以生涯探索也要早，有些縣市政府開始針對小四以上的學生，舉辦認識職業世界的營隊。雖然生涯探索「向下紮根」是正確方向，但是輔導工具與資源的貧乏卻是大問題。例如有些營隊只不過帶小學生到 BabyBoss 這種室內主題樂園，穿一穿護士服、玩一玩消防隊救火工具，就美其名為職業世界體驗；而所謂企業參訪，也多半是挑「有得吃有得玩，有道具可拍照」的行業，而不是那些技術含量高的黑手職業，或是需要抽象腦力的行業。再者，不論學校或家長，在輔導孩子職涯探索上，都高度依賴電視節目的資訊，只要電視節目一窩蜂炒作報導哪個行業，學生就爭相就讀對應的系科，從美食、室內設計、到汽車養護節目，無不是如此。縱使提早做職涯探索，但如果看到的只是職業世界的片面，或是在媒體扭曲報導下，對某些行業過度美化或汙名化，這比不做職涯探索還要糟糕。

政府應主動研發職業探索的教材，提供給 15 歲以下的青少年，使其對各種行業有更廣泛、更持平的認識，知其「甘」也知其「苦」。公立高職即使沒有招生壓力，也應身為表率，多為國中小學生開設技職群科的體驗營隊，而非總是招生有壓力的私立高職在開設這類營隊。

3. 找出畢業生大量流失的癥結

不像普通大學有哲學、歷史等純學術性科系，技職都是實用性系科，照理說畢業不會有學非所用、必須改行的問題。但實際情況是，有些系科畢業生的流失改行特別嚴重，即使教學內容力求與業界銜接，但如果大部份學生放棄所學改行，學校做再多努力都會付諸流水，教育當局必須找出癥結才行。

比如餐旅群的問題，可能出在生涯興趣探索階段，誤以為餐旅就是吃喝玩樂，真正就讀實習後才發現辛苦超乎想像，以致於經濟部調查發現，有高達 2/3 餐旅系科學生畢業後轉行。而美髮科的問題，可能出在實習或建教合作階段，業界對洗頭小妹的壓榨。老人照護科系的問題，則可能出在缺乏證照制度，影響薪資與專業形象，以致有 4 成學生畢業後決定改行。當然，普通大學這些科系也有相同的問題，但如此高比例的人力流失，不論對國家教育資源或學生個人生涯來說，都是難以承受的浪費。

4. 推動實習 / 業師 / 證照，並非有利無弊

為強化學用合一，不論是提高校外實習比例、聘任具業界經驗的教師、或落實專業證照制度，都是應走的正確之路。但在推動的同時，有幾點不可忽視：首先是技職生的家庭經濟狀況，平均要比普通高中或大學生差一點，因此絕大部份技職生都要靠打工貼補學雜費，許多人的實務工作經驗，不是太少而是太多，甚至排擠到其正式課業。或許有人以為，學校安排的實習比較有「教育性」、或是比較符合在校所學，但果真是如此嗎？有些學校的實習內容，其實和打工差不了多少，打工還有時薪 126 元可補貼生活費，實習卻可能沒錢可領。

業界背景教師方面，近年快速膨脹的餐旅、設計等系科，由於學生激增、合格教師人數不足，原本就已大量在找業界人士兼課。更何況，最熱衷成立這類系科的，就是招生與財務壓力較大的私校，顧慮到學校前景問題，他們本來也不太願意增聘專任教師，寧可找業界人士兼課。其結果就如高雄餐旅大學楊百世所長

在《現階段高中職餐旅群師資供需與素質之問題分析》所說：「私校聘請餐旅產業師傅來代課或兼課，這些兼代課師資，教學品質令人擔憂。」

證照方面，勞動部主管的技術士證照，有些過於老舊與時代脫節，學生報考只是為了升學加分，早就需要全面通盤檢討。經濟部近年推動的「產業人才能力鑑定」，雖然從嚴謹的職能調查出發，類別也能與時俱進（例如電動車機電整合工程師、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工具機機械設計工程師能力鑑定），但業界的接受度還有待推廣。至於金融研訓院、證期會的金融證照，則已被金融業全面採用。

證照既是技職人的學習目標，也是人才分級的依據。但不論如何，政府或官方財團法人不可能包辦所有證照；如何評鑑管理由民間培訓機構所開發或引進的證照，建立一套能夠涵蓋更多行職業、納進更多新興技術與職能的證照體系，是政府的當務之急。

5. 從「產學合作」推向「產學合一」

產學合作往往是「學校這頭熱，產業那頭冷」。或許可思考的是，由企業接手經營學校，讓「產」變成「學」；或由學校成立衍生企業，讓「學」變成「產」。綜而言之，就是從「產學合作」推向「產學合一」。

中國信託接手興國管理學院，脫胎換骨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已經立下一個成功的標竿，也令企業界躍躍欲試。此外，從屏科大的醬油到高應大的美妝品，許多技專院校手裡握有深具市場價值的技術成果，足以成立校辦企業；有些學校則是在土地與人力方面，具備發展餐旅、長照事業的條件。如果政府能配合修法，這些校辦企業將可為學生實習、師生創業提供自給自足的機會。

6. 資料處理科不宜自廢武功

在高職的商管群中，資料處理科堪稱是第一大科，直接對應的資訊管理系，則曾經是大學的第一大系。早年資料處理科的定位很清楚，但近年來教學內容卻逐漸與商業經營科、國貿或會計科難以區別；從前資料處理科學生要修 20 個學分的程式設計，如今只剩 3 到 6 學分，有些學校甚至廢掉程式設計課程。

這不啻是在「自廢武功」，因為臺灣就業市場目前短缺最嚴重的，就是資訊人

才；教育部也規劃 107 學年度起，中小學將把資訊列為正式課程。為了迎戰金融科技（FinTech）的衝擊，各大學的商管學院都在強化資訊課程，即使不是資管系，有些也要求學生要有基本的程式語言能力。未來大學所有商管科系，都會成為某種程度上的資管系，高職資料處理科豈能開時代的倒車？

7. 強化各級職業學校的縱向銜接

高職、專科、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的課程，應當強化縱向銜接。例如高職農校的教學內容偏向傳統農業，學生多為對農園藝、畜牧養殖、食品加工有興趣者。但許多職校升格為科大後，農業科系改名為生物科技系，教學重心也轉向基因、生化、製藥等新興生技，造成學生無法適應。從就業角度來看，新興生技提供的工作機會稀少，即使名校碩博士就業亦不易，技職體系實無必要棄守農業這一塊，搶搭時髦的生技列車。

再者如高職的汽車修護科，教學仍偏向機械層面，在機電整合方面較弱，學生畢業就讀科大的車輛工程系、或是進入業界面對各種車用電子，往往感到吃力。此外，國內仍有不少醫護專科學校，但二技名額逐漸轉移到四技，宜多考量銜接的問題。

技術職業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技職教育實務人才培育

蕭錫鑄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我國技術職業教育有別於其他國家之技術與職業教育。甚多國家，職業教育與高等技術教育並非連貫。有些國家，高職的職業教育是一種終結教育，它並未銜接高等技術教育。有些國家，高等技術教育只是高等教育的一部分，並未與高職職業教育具銜接性。因此探討我國技術職業教育政策的改革，必須考慮我國技術職業教育的特性。基於教育改革牽動的層面甚廣，例如師資、設備、學制銜接等。因此，本文嘗試以漸進式改革技術職業教育為論述基礎，並僅以類科調整及課程改革為主要探討內容。

從產業人力需求來看，人力的垂直連續統可概括分為基層人力，中層人力，及高層人力。就基層人力而言，為數甚多的基層人力除須有相當實務技術能力外，更需有基本的理論應用能力才能克盡其功。因此，這些必須有技術能力的基層人力必須透過職業教育來培育，始能發揮其工作能力。當前我國高職教育即以此類人力培育為其教育目標。但是隨著科技的進步，有些職業技術能力變成人類的基本知能，而使其工作從行業中消失；而有些工作，其所需傳統技術能力大量減少，理論概念的基礎知識能力卻大量的增加。因此，類、群、科的調整及其對應課程的調整，必須隨著時代演變，適度的改革，才能符合產業變動的需求。但是由於我國技術及職業教育的一貫性，加上家長的期待，高職全然以升學為導向，導致不管類科特性，一味增加升學或理論課程，卻忽視技術能力的養成。

其次，從產業人力需求的橫斷面來看，在高層人力方面，以製造業為例，可概括為研發、製程與品管三類人才，也就是業界慣稱的研發工程師、製程工程師及品管工程師。這三類人力的養成，以美國為例，分別以工程教育 (engineering education)、工程技術教育 (engineering technology education)，及工業技術教育 (industrial technology education) 來養成。三者的主要差別在於工程教育注重數學

及基礎學科的養成，理論為主，以研發新產品為重心；工程技術教育以應用科學為基礎，實務為主，以產品的製程及測試為重心。美國的國家工程師協會分析工程及工程技術學門的差異認為，工程學門為注重理論性（theory-based）的理論科學，在課程上，偏重複雜的數學與科學科目；工程技術學門則為注重應用性（applied-based）的應用科學，在課程上，只在乎基礎的數學與科學科目，偏重學生的實務（hands-on）經驗。至於工業技術則與工程技術類似，注重應用科學，但與工程技術不同的是，工業技術強調將管理科學與應用科學結合，並導入工業之中，著重於生產控管（production supervision），主要負責新產品的管理及行銷。顯然的，這三類人才培育，配合了製造業高層人力的需求。就產業人力需求的架構可知，多數企業都需要較大量的製程及品管人才。我國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由於銜接高職教育，從高職教育開始，採以技術為主軸的人力培育為教育目標。因此，非常明顯，高等技術教育亦宜以培育實務人才為主軸，也才能符合產業人力的需求。但是由於我國高等技術教育的快速擴充，師資多數來自一般高等教育，以至於其教育目標、課程內涵多數皆模仿自一般高等教育，而以研發人才為培育目標，喪失了其應有之教育目標。

基於上述我國技術職業教育的現況描述及目前我國技術職業教育主管機構的作為，本文就高職教育與高等技術教育需再強化的政策，以類科調整與課程改革為主軸，提供一些核心概念，以做為未來政策制定之參考。首先，就我國高職教育的現況可知，類、群、科的調整必須加緊進行，有些科別由於技能的轉變，已幾乎不再需有基礎技術能力，甚至並無就業可能，而其高職職業教育課程內涵亦不具向上銜接功能，這些科別宜加速檢討其設科的必要性，加以調整。其次，各類、群、科課程內涵亦需具就業準備之功能，使學生具基層人力就業之能力。造成目前教育目標定位不明的現象，乃因我國多年來高等技術教育的擴充，使高職一味增加升學或理論課程，改以升學為其主要目標，而非以培育技術能力為其教育目標。表面上，這乃因我國技術職業教育具一貫性造成的後果。事實不然，以上述製造業為例，如果高等技術教育能夠正確的培育以製程或品管為主的技術人力，其所需理論課程並非如當今技術學院或科技大學的課程內涵，需有甚多之數學及基礎學科的養成，因而產生銜接的困難。

接著，就我國目前高等技術教育急需改革檢討的則是其教育目標的再定位及課程實質內涵的改革。如上所述，就製造業為例，製程及品管人力實為多數產業所需，且我國高等技術教育以高職為主要學生來源，當然以培養符合學生能力及產業需求的人力為目標。可惜的是，我國高等技術教育多數學校仍然以追求研發

人才培育為目標，而當前教育政策也只以課程外圍的枝節來改進，而非教育目標的再定位與課程的實質改革為主軸，這也喪失了我國技術職業教育一貫性的特色。簡單舉例，我國高等技術教育的認證仍然以中華工程教育學會的工程認證為主，而非技術認證為主。再以高等技術教育課程為例，並未以銜接高職課程為思考主軸，而幾乎全盤照搬一般大學的數學、理論科學、專業課程為其課程主要內涵，而非以理論應用及實務課程為主，導致學生學習動機及成效低落。有些科技大學甚至因而以爭相招生一般高中生來滿足學校或教師自我定位的需求。由上述說明可知，高等技術教育應該注重應用性（applied-based）的應用科學，在課程上，只在乎基礎的數學與科學科目，偏重學生的實務（hands-on）經驗，而非以理論課程為其主要內涵。由於定位的不明確，也產生了高等技術教育培育人力並無足夠技術能力的現象，而為業界所詬病。更嚴重的是，多數學生也未因升讀高等技術教育，而使其具有更高的教育附加價值。

本文僅針對當前技術職業教育急需改革的類科調整與課程為探討主軸，至於長遠性的改革，例如，學制的改革，亦須及早思考，並做審慎規劃，以配合我國產業發展需求，強化產業所需人力之素質。

主題研討（三）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反思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反思

主持人

陳伯璋 教授

法鼓文理學院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博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與英國倫敦大學博士後研究

經歷

國立花蓮師範學院 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授
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 教授
致遠管理學院教育研究所 講座教授
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主任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 講座教授



與談人

王承先 副署長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
教育學系（教育哲史組）博士班

經歷 新竹縣政府教育處 處長
國立新竹高商 校長
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局長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秘書
新竹市政府環保局局長



與談人

林明地 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學歷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哲學博士

經歷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臺北縣中和市興南國小教師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助理編輯、秘書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第三科股長



與談人

簡菲莉 校長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

經歷 103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主任委員
103 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董事會理事
科技部高瞻計畫第一、二期子計畫負責人
教育部高教司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成員
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核心團隊成員

主題研討（三）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反思

【討論題綱】

1. 全面實施「免試入學」有無可能？其配套措施為何？（如：教育經費籌措、城鄉資源的分配）
2. 全面實施免試入學如何面對教育分流問題？
3. 當前入學制度對弱勢學生的發展與選擇有何因應措施？
4. 「先免後特」及「多次入學一次分發」確實可達成「適性揚才多元發展」的目標嗎？
5. 免試入學對國中教育及高級中學教育階段（含五專）之健全發展影響為何？
6. 五專免試入學採「全國一區」分區辦理作業，此一方式，確實能落實「適性多元發展」嗎？其問題及對策如何？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政策說明

王承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自 103 學年度實施，其五大理念：有教無類、因材施教、適性揚才、多元進路及優質銜接，於此政策方針引導下，訂定高級中等教育法、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等法規及相關作業規定。因此，現行高級中等學校之入學制度，係採多元、免試方式，惟如學生報名人數超過各該校核定招生名額者，則採比序方式錄取。

103 學年度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制度備受爭議之原因，係因現今社會仍存在明星學校、先高中後高職等思維，致部分就學區於衡平考量學生適性入學及入學公平性等因素下所設計之超額比序方式，仍需以會考成績為比序之基準，致與國中教育會考作為學力檢測工具之原意有違，並遭致無法減低升學壓力之議。

爰此，為達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就近入學之目標，且為尊重學生及家長對入學之傳統價值觀念，如完全免試入學無法一次到位，教育部仍妥慎規劃擴大優先免試入學、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等方案，以逐步降低會考選才之比重。

一、推動完全免試入學之緣起

蔡英文總統在教育政策白皮書中明確指出，目前最重要的是解決令人困擾的入學制度。我們希望能儘快做到全面免試、就近入學。而優先投入資源，儘速做到高中職的均優化」，則是解決這個問題的關鍵。潘部長上任後，以均優化教育資源，鼓勵就近入學，穩健朝向以學區為基礎的政策方向，期許發展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區，逐步達成全面免試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想與目標，作為主要的教育施政方針。

因此，如何透過合理的入學方式改變，進一步引導國中學生適性且就近入學，同時挹注資源、活化教學，以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為下一階段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施政重點。

二、完全免試入學之適用法規

- (一)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40 條規定：「第 35 條至前條所定多元入學招生方式與對象、實施區域、範圍與方法、辦理時間、各類招生方式名額比率、特色招生之考試與甄選方式、就學區之劃定原則與程序、各該主管機關與學校之組織分工、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方式不受限制之學校、其範圍、辦理方式、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
- (二) 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40 條授權訂定「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本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各就學區之免試入學作業要點，係由就學區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會商區內學校各該主管機關依中央主管機關所定應遵行事項，訂定之。同條項第 2 款規定，學校辦理免試入學，不得訂定申請條件。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超過者，採比序方式錄取；其比序項目及模式，應納入各區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規定。

三、完全免試入學之規劃方式

- (一) 優先免試入學之規範（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 6 條第 2 項參照）：

為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鼓勵就近入學，或照顧弱勢學生就學權益，就學區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會商區內學校各主管機關，於衡酌國民中學校數、畢業班數或人數等因素後，得於前項第 1 款免試入學作業要點中訂定學生優先免試入學之實施方式。

經查 104、105 學年度全國有基北、宜蘭、桃連、臺南、高雄等 5 區辦理優先免試，招生名額（如表 1：104 學年為 11553 名；如表 2：105 學年為 17865 名）分別約占總核定招生名額比率 4%、5%。至於 106 學年度迄今另有竹苗、臺東、屏東、嘉義等 4 個就學區亦已於該區 106 學年度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載述並規劃辦理優先免試入學方案。

除新北市及臺北市（106 學年度規劃）私校優先免試入學已未採計會考成績，而多數就學區辦理優先免試入學仍需以各該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進行錄取與否之依據。

表 1 104 學年度優先免試辦理情形

104 學年度優先免試辦理情形（總名額比率約占總招生名額比 4%）		
就學區	招生（錄取）名額	小計（名）
基北區（新北市）	公立學校 1,574；私立學校 1,860	3,434
宜蘭區	高中 903；高職 1,100	2,003
桃連區	1,414	1,414
臺南區	900	900
高雄區	高中 1,741；高職 2,061	3,802
總計		11,553

表 2 105 學年度優先免試辦理情形

105 學年度優先免試辦理情形（總名額比率約占總招生名額比 5%）		
就學區	招生（錄取）名額	小計（名）
基 北 區	新北市 公立學校 1,935；私立學校 2,446	4,381
	臺北市 公立學校 1,309；私立學校 2,160	3,469
	基隆市 公立學校 898；私立學校 812	1,710
宜蘭區	高中 880；高職 1,101	1,981
桃連區	1,617	1,617
臺南區	900	900
高雄區	高中 1,741；高職 2,061	3,802
總計		17,865

（二）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為逐步落實「全面免試，就近入學」政策，教育部規劃自 106 學年度起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計畫，由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先行試辦，經評估適合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之學校及就學區優先辦理，若有一所高中或高職

的容量，可以完全容納附近幾所國中的畢業學生，該所高中或高職和附近幾所國中即可整合為一個 12 年國教的學習區，這幾所國中的學生畢業後，皆可免試進入該所高中或高職就讀，且無需採計國中教育會考，以紓緩學生壓力。

本計畫聚焦輔助高中端發展課程教學特色、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效能、更新教學圖儀設備及強化與國中端之教學夥伴關係，並同時輔導學習區內對應國中教學品質提升計畫，俾利確保國中畢業生之學力品質及鼓勵學生就近入學。預期效益如下：(1) 建構完全免試入學學習區，促進國中教學正常；(2) 建立學習區國中夥伴關係，形成永續發展機制；(3) 強化學校辦學品質與資源，吸引學生就近入學；(4) 藉由完全免試的入學機制，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四、配套措施

- (一) 辦理宣導說明：為使完全免試入學能具有實際引導學生就近適性入學之成效，各辦理學校分別辦理校內教師說明會、學習區國中與家長說明會，前者可提升學校辦理動機，後者可避免產生政策負面解讀，使政策得以順利推動。
- (二) 學校需求評估：就參與辦理完全免試入學之各高級中等學校，除教育資源之調查量化結果外，亦需進行實務現場之觀察評估，依實地訪談結果，分析各辦理學校所需強化之教育資源，以利於提升學習區內國中畢業生之就學意願。
- (三) 教育資源挹注：在需求評估完成後，教育主管機關宜就各校需求，進行經費編列，實際挹注資源，使學校辦學更具體發揮特色與成效，達到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校校均優的目標。
- (四) 實施成效評估：於完全免試入學辦理完成後，宜就各校之辦理流程、招生名額、報到人數、學生選填情形等，進行整體性的成效評估，以利作為後續精進研處之方向。

為鼓勵就近入學，逐步達成全面免試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想與目標，106 學年度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教育部業已邀集建議試辦學習區學校及就學區，召開說明會進行溝通，後續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作小組進行學校意願調

查，並逐校進行深度訪談，以進行深入了解及評估情形，提供各校協助，如：強化課程教學特色，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與效能；檢視學校課程教學現況，更新教學圖儀設備；融合社區資源與地方特色，美化學校環境設施；辦理免試入學宣導，建立學習區國中夥伴關係等。教育部近期將邀集試辦學校、所屬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所屬就學區之主政機關召開說明會，後續亦將規劃完成審定各校學習區、招生比率、同分比序條件等評估，預計於 12 下旬完成 106 學年度招生計畫審查，並於 106 年 1 月 16 日完成公告招生簡章。

五、結語

雖社會對國中畢業生升學之傳統價值觀念仍存，惟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之核心理念，實為學生個人未來發展及為國家培育下一代人才之重要礎石。因此，如高級中等學校完全免試入學無法一步到位，教育部仍穩健推動擴大優先免試及學習區完全免試等相關政策，降低會考選才之比重，期促進國中教學正常化及國中學生之適性學習與發展。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 教育分流與對弱勢學生照顧的議題

林明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壹、前言

本文主要針對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教育分流，以及對弱勢學生照顧的議題進行探討，並提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議題的建議。

有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規劃與推動，最早從民國 72 年教育部提出「試辦延長以職業教育為主的國民教育」的政策主張，至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全面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總共過了三十餘年，其中更有一次宣布正式實施，但因各界共識不足，而未能落實（行政院曾經於 96 年宣布將於民國 98 年起全面實施）。這期間歷經了許多重要階段，包括民國 79 年的「延長國民教育初期計畫：國民中學畢業生自願就學高級中等學校方案」、82 年的「發展與改進國中技藝方案：邁向十年國教目標」、83 學年度試辦「完全中學」、85 學年度試辦「綜合中學」、87 學年度陸續實施「高中職多元入學方案」、90 學年度積極推動「高中職社區化政策」、90 年的「延伸國民基本受教育年限規劃研究」、91 年的「全國教育改革檢討與改進會議」、92 年委託研究實施十二年國民教育的理論基礎、辦理模式、教學資源及課程，與教育經費需求四項研究、93 年成立「推動十二年國民教育工作圈」、96 年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工作小組」、97 年起陸續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先導計畫」、99 年的「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進行一項中心議題討論、以及 100 年行政院備查「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等工作階段或流程，可以說歷經不算短的時程（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專案辦公室，2016）。

然而，規劃期程這麼久，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正式全面實施這兩年多來，

各界仍意見不一、紛爭不斷，實有必要針對相關重要議題再審慎討論。以下針對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教育分流議題，以及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對弱勢學生照顧的議題進行探討。

貳、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教育分流議題

教育分流的基本概念是「使不同學生學習不同的課程」(黃毅志, 2011: 3), 在高級中等學校其可分為「學術 (academic) 與技職 (vocational) 課程」(黃毅志, 2011: 3)。與此概念相關的，林清江 (1986) 在討論教育社會流動的議題時指出，教育有其分化功能與選擇功能，他並指出，前者常出現在封閉的社會結構中，而後者則為開放社會的常態。儘管如此，他進一步指出，以教育制度做為社會選擇的功能便牽涉到向上流動、向下流動、個別流動、及團體流動等社會流動的問題，以及贊助性流動與競爭性流動的分類，其中競爭性社會流動係指個人可以透過努力公開競爭所獲得的流動；而贊助性社會流動則是依學生身分是否具備所需的條件決定是否有向上流動的機會 (林清江, 1986)。因為教育分流牽涉到學生之後進一步接受教育的時間長短、職業取得、地位與經濟收入等整體影響，因此「究竟根據什麼原則，將學生分配至不同教育分流，就成為很重要的議題。」(黃毅志, 2011: 3)。

在本文中，有關教育分流的議題主要涉及國中生畢業後進入不同類型的高級中等學校就讀的現象（包括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單科型，特別是指前二者），並主要討論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試入學制度所需考量的教育分流議題。其主要的考量是，教育系統的設計不要使得學生的個人、家庭等背景因素，影響了學生選擇適當的教育型式。

以下以提問問題的方式，指出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幾個教育分流議題。

- 一、是否社經地位比較低的學生，會因為多元發展項目（例如包括均衡學習、服務學習、體適能、競賽表現、檢定證照、獎勵紀錄及幹部任期等項目分數）得分較不容易，因此選擇高職（技術型高中）的比例較一般生來得高？一般而言，經濟低收入的學生選擇高職（技術型高中）的比例較一般生來得高，學生及其家庭的社經地位會影響其選擇高中或高職（黃毅志, 2011）。

- 二、當社會大眾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的認知、理解不一時，是否對比較弱勢的學生家庭較不容易掌握資訊，而影響學生的選擇？
- 三、教育分流後有無持續對弱勢學生進行照顧？
- 四、當大專校院朝向大一不分系，試驗學院學生，希望學生能延後分流的趨勢時，「透過適性輔導，引導學生瞭解自我的性向與興趣，以及社會職場和就業結構的基本型態。」以選擇適合的學校就讀，是否須考量提高其轉換的彈性。
- 五、是否應先有九成以上都是優質高中，再來談全面免試入學（或者是免試入學比例提高）

參、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須考量的對弱勢學生照顧的議題

我國對弱勢學生的照顧，彭雅玲（2016）曾整理法令規定方面的做法，包括有憲法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受國民基本教育，免納學費，其貧苦者，由政府供給書籍；已逾學齡未受基本教育之國民，一律受補習教育，免納學費，其書籍亦由政府供給。教育基本法有關人民不分性別等，接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對於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及其他弱勢族群之教育，應考慮其自主性及特殊性，依法令予以特別保障，並扶助其發展；以及對於偏遠及特殊地區之教育，應優先予以補助等規定。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辦法有關各地區教育之均衡發展，各級政府對於偏遠及特殊地區教育經費應優先編列，或由地方政府提出偏遠與特殊地區教育之永續發展特色計畫，由中央政府專案核定補助；以及保障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其他弱勢族群，從寬編列經費等。強迫入學條例針對家庭清寒或變故而中輟者，以社會福利法規或以特別救助方式協助解決困難等、兒童及少年福利法有關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之規定、另外有原住民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等亦有相關規定。

若從實際作為而言，目前各級政府對弱勢學生的照顧包括國民中小學補救教學措施、教育優先區計畫（主要針對學校）、兒童課後照顧、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產學基金、教育儲蓄專戶等。

另外，特種學生（例如原住民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蒙藏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僑生及退伍軍人等）亦有法定對

其升學的保障。

這些法規與措施主要偏重在經濟上及少許的教育（學習）上的協助，當然其關鍵在於，是否確能實落實。然而，弱勢學生除了經濟上的弱勢之外，至少還包括社會上、文化上、身體上、心理上、行為上等面向的弱勢。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必須考量其對弱勢學生照顧的議題，主要以下列問題加以呈現：

- 一、誰是弱勢學生？必須以更開放的觀點，審重考慮，特別是須從機構的、制度的角度進行思考。當大眾（特別是家長與學生）對「符合公平的超額比序方式」認知不同，且家長在乎的是，孩子能否出人頭地，盡量有機會就讀「明星學校」時，換言之，當人人（學生自己或者是家長希望他的小孩）都想進入「好高中」、「明星高中」，而非 80% 或是 90% 的「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時，任何因為入學制度的設計而讓原本有機會進入「好高中」、「明星高中」而無法進入的那些學生，都（自認為或被認為）是弱勢學生。如此，弱勢學生不必然僅須要經濟上的協助。
- 二、當全國 15 個就學區教育資源不一、人文及地理環境不同時（例如普通型、技術型高中數量不一），是否就會有某些就學區是比較弱勢的？

肆、建議

茲提供下列幾點針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議題的建議如下：

- 一、升學制度須在「公平」的價值前提下進行改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是在九年國民教育的基礎上，採取五大理念，包括有教無類、因材施教、適性揚才、多元進路、以及優質銜接。建議這些理念都須同時考量公平的價值，特別是「制度上」的公平。
- 二、適度保持不同類型學校轉換的彈性。這可以從制度上、課程設計上、教學上加以設計。中等教育後三年為高級中等教育，其主要內涵為：普及、自願非強迫入學、免學費、公私立學校並行、免試為主、學校類型多元及普通與職業教育兼顧。建議增加選擇後的轉換彈性。
- 三、確實協助（甚至要求）所有的高中職均為優質的好學校。目前的事實是，高級中等學校的品質在城鄉上仍有差距。
- 四、持續探究學生在高級中等學校分流後各項表現（包括進一步接受教育年數、

職業取得、收入、地位、生活品質等的差異情況，將資訊公開，以持續尋求改善。亦即教育分流後對弱勢學生的持續照顧。

五、確實確保公私立學校在公平的基礎上招生。由於會考制度複雜，紓解升學壓力短時間也不大可能，因此許多家長乾脆讓小孩就讀私立中小學，以爭取直升的機會，使得私立中學直升反而成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一大漏洞。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要確保私立學校依「高級中等教育法」有關招生、學生直升相關的規定辦理。

六、學校要協助（甚至要求）學生確實（有機會）以有學習意義（非造假、應付）的方式，完成多元發展學習項目。

七、落實國中、高中、大學教育的合作，並協助其負責任地完成其各自的教育責任與目標。

八、持續致力於課堂教學的改變，提升教育品質。隨時深記，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總體目標在：

1. 提升國民基本知能，培養現代公民素養。
2. 強化國民基本能力，以厚植國家經濟競爭力。
3. 促進教育機會均等，以實現社會公平與正義。
4. 充實高級中等學校資源，均衡區域與城鄉教育發展。
5. 落實中學生性向探索與生涯輔導，引導多元適性升學或就業。
6. 有效舒緩過度升學壓力，引導國中正常教學與五育均衡發展。
7. 強化國中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機制，以確保國中學生基本素質。

參考文獻

林清江（1986）。教育社會學。臺北：臺灣書店。

黃毅志（2011）。臺灣的教育分流、勞力市場階層結構與地位取得。臺北：心理出版社。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專案辦公室（2016）。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成就每一個孩子。

教育部。<http://12basic.edu.tw/>。

彭雅玲（2016）。縣市弱勢者教育政策的成效與挑戰。發表於弱勢者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反省與前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主辦（2016.10.14-10.15）。

高級中等學校入學制度與 未來人才培育的反思與聯想

簡菲莉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校長

前言

面對全球化趨勢與少子女化挑戰，教育改革成為學校現場的常態，教育政策總是熱門議題。以高中學校教育為例，政府推動 12 年國教，大幅變更高中入學制度，距今三年前，在尚且未達穩定的社會共識情況下，第一屆實施 12 年國教的高中學生在 103 學年度入學，「先免後特、多次分發」造成的影響，不僅讓多數高中學校的課程與教學面臨學生差異化加劇的挑戰，也讓政策的決策者急遽的轉彎，緊接著第二年的入學方式多數轉回「多元管道、一次分發」的大架構，方才稍稍穩定配合 12 年國教之國中升學新制度。

回想起三年前首次實施的「先免後特、多次分發」升學新制度的大問題，多數人認為「志願序、作文比重、明星學校免試名額太少、考試時間拖太長，造成亂象。」事實上，整個入學新制的驟變與亂象，絕非點狀問題的補救或是線性癥結的破解就能改善補正，尤其學生的學習權益理當作為最核心的保障原則。作為學校現場第一線工作者，給政策決策者的建議：問題之所以成為問題，就是因為盤根錯節，務必要以系統觀思考這些問題的解決之道。

十二年國教政策五大目標之一的優質銜接，顯然需要具體回應地方區域特質不同、學生適性學習差異、少子女化人口結構、以及未來人才培育觀點。目前看到的問題，絕對不是一一把個別缺失項目補上，就可以繼續走現行考招流程，先會考、免試入學、特招考試、特招入學、再以第二次免試作安全網概念。這樣的流程，難以同步讓全國十五個就學區的十二年國教安心上路。

觀察分析 104 與 105 兩年的全國 15 區國中升學高級中等學校方案，各有其區

域特性的規劃，教育部透過研商修訂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定出全國十五區大架構，強調兼顧學生學習壓力鬆綁與考招制度優化簡化的雙重原則，也讓全國十五區的招生辦法規畫回歸在地特質與發展地方教育特色。

落實免試入學的教與學

目前在教育現場最重要的議題是隨著十二年國教實施之後，十二年一貫新課綱也即將於107學年度開始執行。107新課綱總綱係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學校課程發展將特別強調學生應成為自發主動的學習者，而學校教育應善誘學生的學習動機與熱情，引導學生妥善開展與自我、與他人、與社會、與自然的各種互動能力，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體驗生命意義，願意致力社會、自然與文化的永續發展，共同謀求彼此的互惠與共好。

在此理想前提下，配合總綱中國中階段與高級中等學校階段課程類別、領域/科目及學分數、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表為基礎，模擬107學年度實施新課程後，在學的國中與高中學生的學習圖像，希望從新課綱核心價值的學校立場出發，為實踐新舊課綱銜接與轉化，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課程準備計畫。如果新課綱的理念架構能在國中學校與高中現場真實實現，未來的入學管道將有機會以國中階段學習歷程與生涯定向的諮詢輔導機制，逐步跨向最大化真免試與就近入學的升學招生理想。以中正高中為例，全校教師社群以大跨步改革學校現場的課程架構，證明這一次的新課綱轉換銜接歷程，需要大幅度透過學校願景再造與實踐的歷程，啟動學校內成員的專業對話機制。換言之，這一次的新課綱實踐，國中與高中現場教師需要的，不只是專業的反思與勇氣，更重要的是學校組織內系統間的共同語言及方向定位，還有來自外部社會信任以及教育主管機關連同各學習階段入學考試與招生制度整個系統的支持與帶領，方能達成。

邁向適性揚才的考與招

作為高中學校教育現場第一線的工作者，面對教育政策的新變革與社會價值的再定位，我們必須視教育革新的危機為轉機，方能在百年樹人的志業中，透過專業不斷精進的承諾，許教育一個莫忘初衷的學習新圖像。然而更大的困境與矛盾，是正如火如荼推動的12年國民教育政策與制度，會帶領我們走向甚麼樣的教育願景？展開何種學習新貌？揭櫫立論於如何的人才培育新政？

如果有可能，我們希望向人才培育的前端呼籲，請國中與高中攜手課程發展與教學活化，透過對話與聆聽的交融互動機制，能將冰冷的教育口號轉化為溫暖而實際可預期的圖像，進而改變學校現場，讓傳統應試教育的學習動機，轉化為適性揚才的主動學習願景，因為有具體而系統的學習圖像，也描繪出共同核心價值的學習願景，所以，12年國教所催生的十二年一貫新課程綱要，及未來高級中等學校入學的考試與招生制度，將在此圖像與願景的共識中，為我國未來人才培育建立高瞻遠矚的教育新頁。

如果有可能，我們希望向銜接人才培育的後端說服，請大學關心高中學校教育的未來發展，並且共同關注下一步高中新課綱的發展趨勢與學習變革，進而協力為高中的學習願景，共創超越框架限制的學習目標與行動方案，期望喚起大學與高中攜手共創未來校園圖像的對話機會，在具備共識的情況下，大學與高中可以攜手一起迎接下一個人才培育世代的來臨。

期待十二年國教政策的焦點，能更關注如何回應學生學習需求，進而以全面提升教育競爭力，作為教育改革亮點，落實回歸教育基本面的教育政策，協力合作共同為未來人才培育一起努力。

主題研討（四）

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國教向下延伸



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國教向下延伸

主持人

郭生玉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退休

學 歷

美國肯德基大學哲學博士

經 歷

臺灣首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致遠管理學院校長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校長
群策會副秘書長
行政院研考會委員
臺北市教育局局長
考選部政務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兼所長



與談人

許玉齡 副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兼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兼任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退休

學歷 美國阿拉巴馬州伯明翰大學課程與教學系哲學博士（課程與教學）

經歷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教系（所）副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教系（所）副教授兼幼教中心主任
教育部幼托整合委員會諮詢委員
竹師幼教系友會暨新竹市教保人員協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幼兒教育改革研究會理事
全國幼教資訊網資料庫建構計畫主持人



與談人

陳麗珠 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學歷 美國密西根大學博士

經歷 高雄師範大學副教授、教授
美國密西根大學學校評鑑暨學校發展中心研究助理
臺北教師研習中心編審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專員



與談人

盧美貴 講座教授

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教育學博士

經歷 臺北市立大學（前教育大學）幼教系教授兼系主任
臺北市立大學（前教育大學）實驗國民小學校長
首府大學幼教系講座教授兼系所主任
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董事及幼兒園諮詢輔導顧問
ACEI 國際兒童教育協會中華民國分會理事

主題研討（四）

幼兒教育政策檢討與對策 —國教向下延伸

【討論題綱】

1. 國家國教向下延伸，其背景為何？利弊得失及其影響為何？可供國內在制度、課程和師資以及財經的借鑑有哪些方面？
2. 國教向下延伸兩階段相關制度與法令的調整與修改，及其配套措施有哪些？
3. 國教向下延伸大學校院幼小師資合流、分流或學程規劃以及師資培育的可行性及限制為何？
4. 就幼兒身心發展看國教向下延伸的可行性，現行兩階段課綱銜接問題，及其如何調整的因應問題？
5. 國教向下延伸財經等籌措的可能性與困難為何？面對公私立等不同經營類別的幼兒園，如何規劃三贏的策略？
6. 國教向下延伸「免學費非強迫」與「全民普及義務教育」體系的執行，其利弊得失有哪些？執行上的方向須考量那些問題？
7. 國教向下延伸，私立幼兒園大班的師資與課程等依規定等內容的教學機制，其定位與評鑑有哪些方面的考量？
8. 體檢國內少子化與幼教生態，以及利害關係人在實然面和應然面的影響有哪些？需關照的規劃議題有哪些？

臺灣幼兒教育政策的趨勢 —兼顧幼教轉型與教保品質

許玉齡

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臺灣自民國 71 年公布幼稚教育法之後，已經規定幼稚園師資必須具備教師資格，當時的幼兒教師學歷比照國民小學為專科畢業。4-6 歲的幼兒班級師生比則訂為 1 比 15，且一班置兩位教師，也就是一個班級招收三十名幼兒，由兩位教師協同教育與照顧。以上的規定乃因幼兒第一次進入學校生活，仍有許多生活自理能力以及意外事件需要老師一一幫忙。當一位老師教學時，另一位老師必須協助處理教材教具支援以及個別幼兒所出現的各種狀況，包含生理層面的照顧以及心理情緒的安撫。而當各師範校院於幾年後陸續升格為大學時，設有幼兒教育的科系也同時大量增加具有博士學位的師資，以提高職前教師培訓的理論基礎。於是在臺灣尚未自產幼教博士的情況下，留學歐美回國任教的博士們紛紛引進歐美的開放教育理念與實務於幼兒教師的培養。直到民國 83 年師資培育法通過後，全國各階段教師皆齊一要求必須具備大學學歷，此時幼兒教育可說是在師範院校與其他階段的教師培育一起開創符合臺灣在地文化與需求的師資培育新頁。

教育專業的核心在於師資與課程，面對臺灣逐漸開放多元的社會，臺灣幼兒教育經過學界與幼兒園實務界二十多年的耕耘，已經落地生根自成課程體系，在開放教育的課程理論、教學實務、與課程在地化皆已經見到成果且受到亞洲各國教育界的肯定，因而紛紛前來招聘人力，希望網羅幼兒教師前去任教。另外，大學的幼兒教育相關科系及研究所就讀的學生裡亦見亞洲各國僑生與短期交換生快速成長。臺灣儼然已經成為亞洲尤其是華文地區的幼兒教育產業先進國家與輸出國家。

然而，在幼教師資培育專業化與精緻化的同時，我國的幼教機構在品質、可負擔性、與普及性三項優質指標與聯合國已開發國家相比，仍有許多進步空間。以國家投入幼兒教育的資源而言，先進各國的公共化比例皆高於 70%，而臺灣正

好相反，僅有 30 % 的幼兒園是由政府與非營利機構設立，其餘為私人自行創設。這使得國人希望自小就能接受平價而優良師資與課程的機會相當稀少。我們培育出來的優秀幼教人才也都想要擠進這 30% 有政府保障的就業機構，因為只有這些幼教機構在經營上不用擔心招生問題，不須與商業廣告拔河，不用受到家長只愛傳統分科才藝班的被動教學觀念束縛，專業教師們才得以發揮最適合幼兒的統整性課程，以遊戲為方法，對著還在發展中的差異性幼兒因材施教，跨領域培養幼兒所需與小學銜接的各種能力。

師資層面以外，自民國 100 年幼稚園與托兒所歷經 20 多年的整合終於塵埃落定，國家通過了幼教母法：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及 20 多個配套子法，不僅將幼稚園與托兒所合併而且一併將 30 年來社會環境對幼教影響的各種變化與相關利害關係人（幼兒、教學者、家長、經營者、政府）的權益責任皆入法規範與保障。這是臺灣幼兒教育的一件大事，也是國家可開始大力投入幼兒教育的契機。

目前我國幼兒入園率在三歲為 51.22%，四歲為 83.07%，五歲為 93.86%（摘自民國 105 教育部國民教育及學前教育署學前教育統計年報），顯見幼兒教育已經是國民教育的基礎。現今 2-6 歲幼兒的就學機構分別是公立、私立、與非營利幼兒園，在品質提升方面需要更多的協助使其落差減少，因此近十年來我國幼教的政策，以提升教學品質為目的的項目居多，其中包含「補助未取得教師證之在職教師就學之學費」、「幼兒園教學人員免費增能研習」、「全額補助幼兒園申請大學幼教幼保系教師到園輔導」、「頒布提升幼兒六大能力的幼兒園課程大綱」、「提供幼兒園課程活動設計與評量的數位工具」、「利用網路影片與資源提供家長最新教養方法」、「提供幼兒園環境規劃範例」、以及「推動全國幼兒園基礎評鑑」。這樣多方面的幼教政策推動下的確讓有心改變的幼兒園與工作者感受到新氣象，但是對於無法改變的經營者，不論是因為硬體環境不佳或是教師群學習意願與學習能力低落，都會感到壓力重重，因為少子化趨勢（表一）之下，幼兒園的招生競爭自幼托整合後更趨白熱化（表二、表三）。

臺灣在社會轉型與經濟轉型下，未來需要的人才都須儘早培養能力，並能銜接向上階段的國際教育趨勢。而幼兒政策的擬定不僅要提高國民生育兒女的意願，也需要顧及家長經濟負擔層面，還需有能力引進新教育趨勢，以轉變家長觀念從代工業大量製造時代的傳統知識改為現代個性化的新思維，同時提升教學者專業能力，引進更有效率的幼教管理模式，這些都在在考驗著政府規劃政策與落實政策的能力。在三歲幼兒都已經有一半進入幼兒園就讀的現代臺灣，國教向下延伸

的議題與幼兒園公共化（圖一）、教學品質優質化、與幼教產業轉型這些重要議題，如何同時並進值得教育先進們深思與投入。

表一 臺灣出生人口（1981-2015）

年	1981	1991	1996	1997	1998	1999
出生數	414,069	321,932	325,545	326,002	271,450	283,661
年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出生數	305,312	260,354	247,530	227,070	216,419	205,854
年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出生數	204,459	204,414	198,733	191,310	166,886	
年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出生數	196,627	229,481	199,113	210,383	213,598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內政部及衛服部人口統計資料

表二 幼兒園數量成長趨勢（幼托整合前）

年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幼稚園	3,150	3,234	3,275	3,306	3,252	3,351
托兒所	3,345	3,600	3,897	4,082	4,257	4,307
總計	6,495	6,834	7,172	7,388	7,509	7,658
年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幼稚園	3,329	3,283	3,195	3,154	3,283	3,195
托兒所	4,213	4,112	4,008	3,887	3,825	3,681
總計	7,542	7,395	7,203	7,041	7,108	6,876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教育部教育統計資料

表三 幼兒園數量及公私立分配比例成長趨勢（幼托整合後）

年	2012	2013	2014	2015
公立幼兒園	1888 28%	1919 29%	1965 30%	1984 31%
私立幼兒園	4723 72%	4641 71%	4503 70%	4378 69%
總計	6611	6560	6468	6362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自教育部教育統計資料



圖一 教育部國民教育與學前教育署公布之幼兒教保公共化幼教政策



資料來源：教育部網頁
http://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9BD8BE46F97CACFB

臺灣幼兒教育補助政策之發展： 五歲幼兒免學費的省思

陳麗珠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前言：幼兒免學費之後

幼兒教育階段是所有學校教育的基礎，其重要性不言可喻。99 學年度開始，教育部實施「五歲幼兒免學費」政策，對就讀私立園所幼兒依其家庭經濟狀況差別補助，但此一政策與國民教育學生免學費以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免學費都不盡相同。未來是否應該將幼兒教育階段亦納入十二年國教免學費的行列？如果比照實施，必須克服哪些困難？值得政策規劃前思考。

以下先討論各種程度免費教育的內涵與適用範疇，再回顧我國幼兒教育補助政策的發展，最後討論幼兒教育階段將來若要擴大政府補助的範疇，必須面對的若干問題。

「免費」、「免學費」、與「一定條件免學費」的差異

現代學校教育依其入學方式，可分成義務教育與選擇教育，前者（義務教育）立法規範學齡內所有學生一律強迫入學，並免收就學費用。義務教育提供義務教育年限內全部學齡人口入學，需要聘用大量的教師與行政人員，並設立足夠的學校，耗費成本很高，非由公部門（政府）主辦不足以支應。世界各國多將基礎教育階段規定為義務教育，此因基礎教育階段為培育國家未來公民的關鍵期，加上此階段課程尚未分化，辦學成本相較於中等與高等教育為低，政府財政較能負荷。政府辦理義務教育必須考量財政是否足以負荷，義務教育年限必須視國家經濟發展而定。

另一方面，義務教育之外的學校教育通稱選擇教育，選擇教育階段開放由學

生及家長自由決定是否入學；為吸引學生入學，選擇教育的課程設計多元以呼應學生的需求；在市場機制運作下，學生家長亦必須分擔教部分教育成本。選擇教育的辦學主體除政府（公部門）辦理的公立學校之外，亦引入私部門（董事會）辦理私立學校，選擇教育在財務規劃層面最大的爭議在於政府、私校董事會、與學生及家長之間如何分擔，部分教育階段（例如高等教育）與學生就業緊密相關，成本分擔是否加入畢業生雇主也是熱門政策議題之一。

我國的教育法規中，「義務教育」一詞並不多見¹，多以「國民教育」稱之，主要指稱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育階段。再者，現行教育法規名稱及內文中出現「免費教育」一詞亦不多見，僅針對特定對象部分補助的免費規定²。

依據現行〈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2 條：「九年國民教育及高級中等教育，合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九年國民教育，依國民教育法規定，採免試、免學費及強迫入學；高級中等教育，依本法規定，採免試入學為主，由學生依其性向、興趣及能力自願入學，並依一定條件採免學費方式辦理。」可見九年國民教育和高級中等教育皆非完全的義務教育，亦非全面免費教育。

國民教育在我國實施將近半世紀，但非純粹的義務教育，此因國民教育依據〈憲法〉第 160 條：「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一律受基本教育，免納學費...」之規定，在「免納學費」的原則之下，國中小學校僅「免學費」，但仍對學生家長收取雜費、代收費、代辦費等，與義務教育之費用全免尚有差異。

2014 年我國開始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對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實施「免學費」，但僅專業群科（高職）學生全部免收學費，普通科（高中）則附有排富機制，學生家庭年所得在 148 萬元以下方能免收學費，故稱為「一定條件免學費」。公私立學校學生不論免學費與否，都必須自行負擔雜費、代收代付費、與代辦費，與免費教育相去更遠。

我國幼兒教育補助政策之發展

我國幼兒教育階段過去定位為家庭的教育責任，由家長完全負擔教育費用，後來政府逐步擴大補助幼兒就學部分成本，其政策發展經過下列幾個階段：

1 現行教育法規名稱中並未有義務教育一詞，僅「花東地區接受國民義務教育學生書籍費補助辦法」、「離島地區接受國民義務教育學生書籍費雜費交通費補助辦法」出現「國民義務教育」一詞。

2 例如〈特殊教育法〉33 條：「...由各主管機關『免費』提供交通工具...」。

幼兒教育券

教育券（education voucher）係由美國經濟學家 Milton Friedman 於 1960 年代提出，倡議發放相當於政府補助公立學校學生全額之憑券，家長持此憑券可以自由選擇就讀公立或私立學校，不受學區的限制，主要訴求在於提升公立學校的辦學校率。教育券提出之後受到各界廣泛討論，由於牽動過大，僅局部地區短期試辦，並未全面實施。此後教育券的型式延續並發揚光大，成為大受歡迎的迷你教育券（mini-voucher），其實就是對學生特定項目的補助而已。

我國於民國 89 學年度開始對年滿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實際就讀已立案私立幼稚園（托兒所）之幼兒，補助每人每學年 1 萬元，屬於迷你教育券的性質。一方面回應當時公私幼園所學費差距過大，一方面亦希望藉此輔導當時尚未辦理立案之學前托教機構合法立案。

扶持 5 歲幼兒教育計畫

民國 93 學年度起，教育部逐年擴大補助離島三縣三鄉（含蘭嶼鄉）、本島原住民鄉鎮市，到全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幼兒就學費用，96 學年度再度擴展及全國家戶年所得新臺幣 60 萬元以下家庭之滿 5 足歲幼兒，本計畫乃依家戶年所得及家有子女數提供不同級距之補助額度，稱為「扶持 5 歲幼兒教育計畫」（簡稱扶幼計畫）。

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

教育部自民國 94 學年度起，依〈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0 條第 3 項，訂定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辦法，補助年滿 5 足歲且就讀公私立幼稚園之原住民籍幼兒。

五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民國 99 學年度開始，教育部將 5 歲幼兒就學視為「準義務教育」（教育部、內政部，2010），比照國民教育就學免學費概念，提供 5 歲幼兒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學費補助，並依家戶年所得，提供其他就學費用之補助。本計畫補助對象定位為就學幼兒，採非強迫、非義務，逐步擴大辦理一般幼兒免學費就學及經濟弱勢幼

兒免費就學。本計畫係差別補助，除私幼幼兒免學費補助每年3萬元之外，經濟弱勢幼兒加額補助最高加額3萬元。103學年度開始，本計畫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經費中，每年超過40億元。

五歲幼兒免學費政策實施後的發展問題

我國對於就讀選擇教育階段向來視為私人選擇行為，補助相當保守；民國99學年度開始將5歲幼兒就學視為「準義務教育」階段，實施幼兒免學費政策，可謂我國學生補助政策發展的重要里程碑。幼兒教育為教育發展的基礎，其重要性不言可喻，將來是否可能朝向義務教育或國民教育免費入學的發展？以下提出幾個省思：

公立與私立幼兒園所數量的差距

民國99學年度五歲幼兒免學費上路時，我國公立幼稚園與托兒所及私立幼稚園與托兒所，園所數比例約為1:4，我國公私立幼托園所間確實存在著失衡的現象（教育部，內政部，2010）。公私立園所同時存在，固然有助於幼兒教學的多元化，也方便家長的自由選擇，但同時也代表幼兒教育品質差距的事實。再者，公立幼托機構除供應量不足分布亦不均，若要全面設立，恐政府財力無法負擔，而私立幼托園所考量招生與營運，其分布更存在城鄉差距的現象。和已經發展成熟的九年國民教育階段相比，幼兒教育階段若以發展成為義務教育為目標，首先要克服的就是解決現存私立幼托園所的定位問題。

補助額度與園所收費的問題

五歲幼兒免學費計畫從99學年度開始實施，受惠無數幼兒及其家庭；政策執行之初，本想藉此政策輔導數量龐大的私立園所建立收費管理機制，除要求上網登錄收費標準之外，亦規定不得任意調漲。但終究難擋園所反映物價調漲以及配合政府政策導致營運成本增加等壓力，教育部終於103年度開始逐步鬆動，授權允許各地方政府決定是否調漲。雖然〈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42條規定：「公私立幼兒園之收費項目、用途及公立幼兒園收費基準之自治法規，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但僅是「備查」性質，並無強制規定收費金額的權限。所以政府對私幼學童補助3萬元之外，家長仍須繳交學費、雜費、代辦費（月費）

等。補助額度僅是幼兒就學成本的一部分，家長負擔仍大。

補助額度與辦學成本差距的問題

一項於 2006 年調查全國幼稚園學生教育成本的研究，將幼兒教育成本分成公成本（政府負擔）與私成本（家長負擔），公成本在公立幼稚園為全部行政費用，在私立幼稚園為幼兒教育券補助額度，私成本除註冊費（月費）之外，還包含安親班與家庭教育費用等。結果發現公立幼稚園學童總成本 119,310 元，其中政府補助公立園所約 59,429 元，其餘由家長負擔；私立幼稚園總成本 139,261 元，當時政府僅補助幼兒教育券每年 10,000 元，其餘都由家長負擔（陳麗珠，2006）。此外，教育部公布之每生平均分攤經費，10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為每年 113,831 元（教育部，2016），對照同期之學生免學費補助，公立高中為每學期 6,240 元，私立高中為每學期 22,800 元，公立高職學費為每學期 5,400 元，私立高職為每學期 22,530 元。由此可見五歲幼兒教育免學費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一定條件免學費」政策，都屬於部分補助就學成本。

補助額度與家庭負擔之公平性問題

當政府設立公立園所容納量不足或是分布不均，私立園所之存在即有其必要。但私立園所因規模與營運等先天條件的限制，對家長收取的費用比公立園所高，由此引發學童教育機會公平性的問題。在當前幼兒就學仍屬準義務教育階段時，學童的家庭經濟、居住地區、以及其他可能影響就學機會的因素，仍是決定幼兒教育品質差異的關鍵。

差別補助對象認定的問題

不論是五歲幼兒免學費或是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一定條件免學費，都和九年國民教育階段的全面免收學費並不相同，乃必須依據學生家庭經濟狀況採取差別補助。目前政府依照學生家庭所得劃分級距，再依照級距採取差別補助，但現行稅法對家庭所得的認定並不完善，免稅與減稅的所得不易認定，例如媒體報導扶幼計畫執行時，在收費高的私立幼稚園一班四十位學生中，符合補助多達廿來位（中國時報，2007），這些現象往往造成爭議，難免引發對補助的抨擊。

補助額度招來自主性與公共性之兩難

我國早期對於私立學校的管理，向來採取「不介入、亦不補助」的態度；隨著教育型態的發展，以及學生家長對於多元化教育的需求，政府逐步增加對各級私立學校或學生的直接與間接補助；從 99 年的幼兒教育免學費到 103 年的高級中等教育一定條件免學費，都造成大量公共資金透過學生補助，直接與間接挹注於私立學校（園所），在此同時也帶來私立學校本身的定位問題。

現行〈私立學校法〉第 1 條規範本法的立法目的在於：「…促進私立學校多元健全發展，提高其公共性及自主性，以鼓勵私人興學，並增加國民就學及公平選擇之機會…」然則私立學校設立之目的，究竟以公共性或自主性為先？

103 學年度開始辦理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在規劃階段時，即有「學費補助究竟是補助學校或是補助學生？」爭議，後來為落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為國民基本教育，乃將前一（102）學年度學費全額（私立高中 22,800 元，私立高職 22,530 元）設定為補助額度。此次發放對象眾多且金額為歷年來最高，雖然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年度預決算都必須送給主管機關審核通過方可執行，且必須接受政府監督，但「私校必須引入公益董事以提高公共性」的訴求從未間斷。同時，高級中等學校的學費從 97 學年度開始即未調整，近年來雖然〈公務人員保險法〉等修法造成私校營運成本增加，但學費來自於政府公共資金，調整學費收費額度更加困難。

現行（私立）幼兒園的財務管理相對寬鬆，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44 條：「幼兒園各項經費收支保管及運用，應設置專帳處理；其收支應有合法憑證，並依規定年限保存。私立幼兒園會計帳簿與憑證之設置、取得、保管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依相關稅法規定辦理。」但私立園所並沒有會計師簽證的年度預算與決算，相較於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與大專校院，顯然寬鬆。若要進一步擴大免學費範疇，公共監督機制勢必接踵而至。換句話說，補助額度愈高，公共性的期待也愈大，私校受到的監督就愈高，同時就逐漸失去自主性。

結語

幼兒教育在免學費計畫執行之後已經具有準義務教育的性質，未來宜逐步朝向高級中等教育免學費、國民教育教育免學費發展。在此同時，針對已經設立的私立園所，主管機關應確定其定位，以及公私立園所之間的競合關係。

參考資料

- 中國時報 2007.10.03 高收費幼稚園 2 成獲補助：「扶幼」不扶弱，外配子女難受惠。
- 教育部（2016）。中華民國教育統計。臺北：作者。
- 教育部、內政部（2010）。**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臺北：作者。
- 陳麗珠（2006）。我國幼稚園學生教育成本資料庫建立與分析。教育部委託研究計畫。臺北：作者。
- 陳麗珠（2016）。公共性與自主性之平衡：對私校學生補助政策之評析。臺灣教育評論月刊，5（5），頁 01-07。

國教向下延伸—課程與師資 邁向「品質」保證和「專業」追求

盧美貴

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講座教授

一、楔子-開場白

我國教育基本法第十一條規定：「國民基本教育應視社會發展需求延長其年限，其實施另以法律定之」。政府根據此法於民國五十七年起將國民教育由六年向上延長為九年，保障六歲到十五歲就學之權利與義務。

然而為研究「國教向下延伸一年政策」，從民國九十年十二月起至九十四年一月共經歷「五歲幼兒納入正規教育體制方案」、「國教向下延伸 K 教育方案」、「國民教育幼兒班實施計畫」，以及近年來實施的「扶持五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計畫」等多次規畫方案，教育部均只於採取「經費」補助方式，並未將五歲幼兒教育納入正式「國民教育」體系。國家教育研究院委託中正大學「K~12 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與各領域課程統整研究」（蔡清田等人，2012），教育部有關「K」階段研究結果卻束之高閣。我們期待「幼兒」被看見，五歲」幼兒教育階段實施近十年「免學費非強迫教育」，應有再擬定「全民普及的國民教育或義務教育」的期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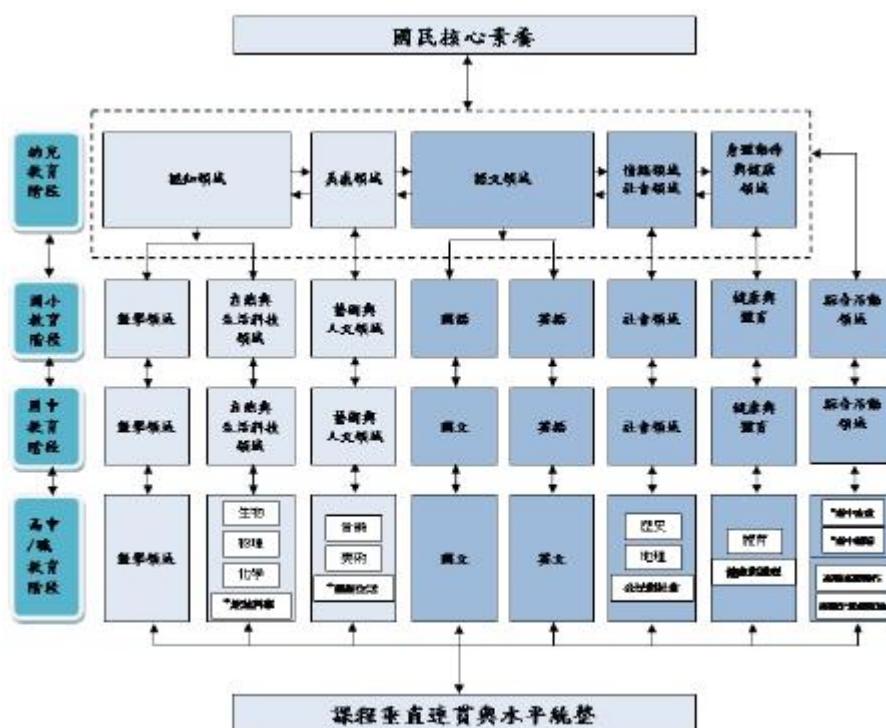
早在民國八十二年及八十三年「幼兒教育十年發展計劃」，幼兒教育「義務化」，以及將「五歲」幼兒納入「國民教育體系」亦早有宣示性的論述。美國也在 1966 年「普及幼兒教育機會宣言」（Universal Opportunity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指出孩子到六歲才開始接受教育為時已晚。他（她）們應該享有從四歲就接受教育的權利（Asutin，1976）。因為六歲前對孩子未來發展具有決定性的影響。

下面針對「國教向下延伸」提出「課程」與「師資」方面拋磚引玉的簡扼說明，期能有更多精彩 的討論與對話～引領國教向下延伸幼教課程與師資邁向「品

質」保證與「專業」的追求。

二、國教向下延伸－課程轉銜與品質保證

根據國家教育研究院委託國立中正大學課程研究所（總主持人蔡清田、子計劃主持人盧美貴，2012），K-12 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與各領域課程統整研究—幼兒教育階段核心素養與各領域課程統整研究，圖一顯示 K-12 各階段課程領域在垂直與水平統整，尤其幼小兩階段連結的可能性。



圖一 幼兒教育階段核心素養與國小階段進行之垂直連貫與水平統整之架構

國內幼兒園與小學在幼小銜接方面有多年的研究（孫扶志，2005；盧美貴，1993；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992）在課程教學與評量、學習情境及親師關係等方面呈現多方面的差異，若能將國教向下延伸做好兩階段「轉銜」(tzansition) 過程，同時能有充分的「就學」準備度和朝向做好「準備的學校」，誠如 Kangan 所言：包括 1、健康和身心發展 2、社會和情緒發展 3、學習的方法 4、語言發展和溝通 5、認知和常識等的各方面充足的準備。

「做好準備的學校」指的是學校「準備好適應這些真實孩子的多樣性和不斷改變的需求」(Graue,1999:109) Serve (2000) 也指出所謂「做好準備的學校」指的是學校就教師、課程教學、學校環境、行政人員和家庭與社區之間的包容力。將學校準備度 (school readiness) 的責任從孩子和父母轉移到學校，因為學校必須為這些即將入學的孩子提供合適的經驗。因此，傳統上強調孩子（技能）準備度的看法，已經轉向重新審視脈絡因素對孩子在學習場域及轉移上的挑戰。

李建興與盧美貴等人（2009）「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可行模式及其因應策略分析」研究，或可提供本議題討論的參考：

1. 課程綱要的訂定與幼小銜接的規劃，應搭配兩階段的輔導機制，並注意幼兒園課程綱要與十二年一貫課程孩子能力的接續性。
2. 幼小作息時間可從幼兒園課綱與國小低年級銜接，以及「做好準備的學校來做思考。」
3. 五歲幼兒發展處於幼小轉銜過度的關鍵期，其課程與環境應以「學習者」～幼兒發展需求為前提，做好「水平轉銜」（指孩子和其家庭在同一時間架構中，面臨需過渡到不同的環境），與「垂直銜接」（指跨越不同時空階段，在保育、教育、健康和社服等的過渡）。
4. 國小與幼兒園教師在教育準備與專業成長上應關注其二者之間差異度。孩子在幼幼小轉銜階段，能否扮演好具能動性的「主體」位置，幼小兩階段教師是相當重要的「關鍵」人物，對扮演促發孩子「主動性」和「能動性」的「鷹架」有其舉足輕重的角色。

三、國教向下延伸－師資專業與卓越追求

「教育」之成敗，繫於「師資」之良窳，可見教師在孩子教育歷程中的重要角色。幼兒的身心發展正處於漸臻成熟的階段，因此對於師資的培育，自有其特殊的要求與規定，表一列舉世界重要國家對於五歲幼教師資培育的重點內涵。

表一 重要國家幼兒教育師資培訓比較分析表

內容 國家	師資培育內涵
美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州明定幼兒教師的任用資格，使其逐漸專業化是為當代之趨勢。 各州要求欲進公立學校任教者須為合格師資，且須持有州政府所辦法之證書。 獲得證書的資格標準，一般以完成學院或大學幼教專業訓練之學士學位為準，有些州還要求修得學位外，尚須通過教師能力測驗 (teacher competence test)。
英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前教育的師資與教學內容已經與小學教師日趨合流。 訂定「教師」分級與「教學」分級，教師分級涵蓋 3-8、3 或 5-11；「教學」分級以「學習者」和「兒童發展」為出發點，促使「教」與「學」的銜接。 成績合格教育和科學部會發給教師資格證書 (PGCE) 成為一位合格的老師。
法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中畢業生要經過會考，進入師範學校接受兩年幼兒教育與小學低年級課程的專門訓練及教學實習，此種幼小教師聯合培育師資的方式是法國教育制度上的一大特色。 主要目的在消弭幼兒園和小學低年級間課程銜接差距，減少幼兒的不良適應。
德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格必須經一年相關工作經驗，兩年專科教育，再加上一年實習後，經由國家考試取得。 具備兩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三年至高級專科學校畢業，再加上一年實習，經參加社會教育行政人員之國家考試及格者，可擔任幼兒園主任職務。
荷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荷蘭全面提供四至五歲幼兒就讀幼兒園。 幼小兩階段師資合流培育。
芬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幼兒園教師必須在大學修畢 120 個學分。 充足紮實的三年經驗始具有合格教師的資格。

綜合世界重要國家國教向下延伸其在師資專業的培訓上 1、幼教師資格者—德國和芬蘭；2、幼教師 + 小教師資格者—美國、英國和法國；3、幼小師資合流培育者—美國、英國、法國和荷蘭等國家。

特別要提及英國師資和課程規劃不僅多元彈性，也以「兒童」發展及「學習者」需求出發訂定「教師」分級與「教學」分級，這是英國自 1997 年正式公告教師資格授予地位 (Standard for the Award of Qualified Teacher Status,QTS)，以及涵蓋 3-19 歲全國教師訓練 (Initial Teacher Training,ITT) 的國定課程與實習等要求，自 1998 年 5 月陸續實施以來頗受好評的教師培育與訓練方式。「教師」分級範圍涵蓋 3-8 歲，3 或 5-11 歲的幼兒教師，其後的教學專長領域也都彼此重疊，7-11 歲，7-14 歲，11-16 歲、18 歲或 14-19 歲。以「兒童」發展及「學習者」需求為出發點訂定「教學」分級，使得教學內容更為連接，兒童學習階段不至驟然斷層，教師生涯也更具彈性。

四、結語 – 尋找聖杯的意義在尋找的歷程 (Saul Zenith , 1997)

歷經幼小銜接的推動、幼兒學校的試驗 (K-8)，以及「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可行模式及其因應策略分析」無數公聽會與座談，包括此次基金會所辦「為臺灣教育政策把脈，為未來教育發展奠基」的研討會，期待臺灣的國教有一天能真正落實向下延伸一年。

「一隻蝴蝶在亞馬遜河雨林的樹下輕拍纖纖玉翅，所造成的氣流，竟使遠在美國的芝加哥發生一場大風暴；「非線性」的後現代社會，誰能料前三次的失敗這一次說不定就一舉成功。因為改革的旅程永遠不是一張既定的藍圖 (Change is a journey, not a blue print) ！

財團法 黃日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議事規則與注意事項

壹、議事規則

發言時間分配及按鈴規則如下：

一、主題研討

- (一) 各場次主持人發言時間 5 分鐘。
- (二) 各與談人宣讀時間 20 分鐘，19 分鐘時按鈴一下，20 分鐘時按鈴兩下，
21 分鐘時按鈴三下，並請結束發言。
- (三) 各場次主持人總結時間 10 分鐘。
- (四) 自由討論發言時間每次 3 至 5 分鐘，3 分鐘時按鈴一下，4 分鐘時按鈴
兩下，5 分鐘時按鈴三下，並請結束發言。

貳、注意事項

一、報到時間：

2016 年 12 月 17 日中午 12:00 至 12:30

二、報到地點：

農訓協會各分場次教室外(301、302、401、402)

三、研討會出席人員、工作人員請佩戴名牌或工作證與會。

四、研討會與會人員發言時，請先說明姓名與服務單位。若無其他人員發言時， 方可再度請求發言。發言時請把握時間扼要發言。

五、會議時間截止時，未及發言者，請改提書面意見，以便列入紀錄。

六、下午團體合照暨茶敘時間為 14:00 至 14:30，於國際會議廳外中庭(B1)備有精緻茶點，歡迎來賓於合照後前往享用。

七、本次研討會場地詳如本手冊末之會場配置圖。

肆、參與人員名錄

財團
法人 黃日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成立茶會貴賓名錄

(依姓氏筆畫排列)

姓名	職稱
丁一顧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教授兼教育學院院長
丁文郁	農訓協會處長
丁文祺	知名電臺廣播人、中華民國廣播協會理事長
丁志仁	振鐸學會理事長
尹玲瑛	前立法委員
方德隆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方顯揚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會長
王郡	前海巡署署長、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王山林	合陽建設總經理
王元廷	台聯政策部主任
王如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王金平	前立法院院長、立法委員
王秋絨	育達科技大學教授
王宮田	前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主任
王振德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
王振鴻	總統府參議
王振鴻夫人	
王崑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副局長
王瑞壠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策略發展研究所教授
王銘源	前國民大會代表
王鎮平	前雲林旅北鄉親同心會秘書長
王麗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成群豪	華梵大學總務長
朱啟華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所長

姓名	職稱
江文雄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教授
江政億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何明宗	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董事長
何榮桂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教育研究所教授
余昇峰	雲林旅北鄉親同心會會友
吳三崎	前中華民國雲林同鄉總會總會長
吳秀鳳	立法院秘書長特助
吳清基	前教育部部長
吳清鏞	前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李心儀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李文富	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副研究員、教育部協作中心規劃組組長
李安妮	臺灣綜合研究院副院長
李志成	益友會會友
李其白	寶佳機構董事長
李奉儒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李宗薇	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教授
李武男	中華民國拳擊協會理事長
李芝安	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校長
李英才	臺北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友會秘書長
李基常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教授
李麗卿	退休國民中學校長
李懿芳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教授
杜水木	前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中學校長、 護康文教基金會秘書長
沈昆興	前考試院保訓會副主委
沈國乾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沈朝伍	敦煌國際藝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沈銀和	前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院長
周晏民	新北市三重區雲林同鄉會理事長
周祝瑛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教授
周國生	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周進財	雲林旅北同心會會友
周愚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周靜宜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實習處主任

姓名	職稱
林元生	前光寶集團董事長
林元生夫人	
林文軒	中華教育文化經貿促進協會顧問
林弘展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林永喜	前臺北市立師範學院校長
林永豐	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林石峰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常務理事
林石峰夫人	
林光義	陳定南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林回復	勝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林至美	國家發展委員會人力發展處處長
林舟桂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林志嘉	立法院秘書長、前台聯黨秘書長
林明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林明德	中華民國雲林同鄉總會秘書長
林金茂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會長
林長勳	慈暉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林信志	國家教育研究院副研究員
林威志	桃園市教育局副局長
林政勳	中臺科技大學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系主任
林秋山	前監察委員、中國文化大學韓文系教授
林敏慧	前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副教授
林清南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林逢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主任
林陳海	寶佳機構創辦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主要捐助人
林朝森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總幹事
林朝鳳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林進忠	新北市雲林同鄉會理事長
林赫進	前考試院參事
武東星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教授
邵婉卿	國家教育研究院圖書館館長
金傳春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教授
侯宗穎	台聯青年部主任
施 河	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董事長

姓名	職稱
柯進雄	中華民國國家教育研究院院友會理事長
柯錫福	前臺北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友會理事長
洪 成	前臺北市光復國民小學校長
洪仁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洪宗錄	雲林旅北鄉親同心會會長
范振成	益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徐石櫻	護康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徐聯恩	國立政治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翁福元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教授
高明富	益友會會友
高強華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康萃婷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領導與管理發展碩士學程專案助理教授
張天來	雲林縣私立義峰高級中學創辦人、校長
張永山	中華教育文化經貿促進協會理事長
張永宗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校長
張兆林	台灣團結聯盟組織社運部主任
張孝筠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副教授
張明政	臺北富邦銀行法令遵循部部主管、臺北市雲林同鄉會財務長
張武夫	雲林旅北鄉親同心會會友
張秋梧	二二八和平促進會秘書長
張振葉	前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張神其	前雲林旅北鄉親同心會會長
張訓誥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
張清德	前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長
張朝國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協會總會長
張順來	龍潭國際美語村創辦人
張榮豐	臺灣戰略模擬協會理事長
張慶雄	益友會會友
張慶勳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所長兼教育學院院長
曹常仁	前國立臺東大學教授
梁忠銘	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莊永和	傑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許亞齊	台聯青年軍團長
許明和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姓名	職稱
許春梅	臺中市教育局副局長
許桂霖	前中央選舉委員會秘書長、前考試委員
許添明	國家教育研究院院長
許勝雄	明德財經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許惠祐	前海基會秘書長、前國安局局長
郭水恩	前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校長
郭生玉	前臺北市教育局長、前考選部政務次長
郭為藩	前教育部部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名譽教授
郭錦程	民視新聞部專案召集人
陳正鈺	櫻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陳正雄	益友會會友
陳永盛	中華民國商業職業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陳永盛夫人	國中退休教師
陳玉芬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校長
陳如岳	前臺北市國民小學校長
陳伯璋	法鼓學院講座教授
陳明生	興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陳奎憲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陳建成	臺灣人文關懷協會理事長
陳英雄	益友會會友
陳茂雄	臺灣安全促進會理事長
陳香妘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校長
陳淑娟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旅研究所副教授
陳達郎	前臺北市教育局主任秘書、前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陳碧芬	立法院國會圖書館職員
陳麗芳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媳婦女兒聯誼會會長
陳寶山	中國文化大學教授兼系主任
陳寶山夫人	
傅馨儀	法律扶助基金會新北分會律師
單文經	中國文化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曾正茂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曾歧南	臺北市建國中學退休教師
曾燦燈	前立法委員、前高苑科技大學校長、教授
游言益	前臺灣省電器分會前理事長

姓名	職稱
游德二	臺灣陶瓷工業公會顧問
湯仁燕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湯 堯	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主任
湯億松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助教
程本清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主任秘書
黃文桂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監事長
黃月純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院長
黃以敬	自由時報生活中心主任
黃玉美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板橋分行協理
黃玉霖	臺中市建設局局長
黃守高	前監察委員
黃守高夫人	
黃炎祥	前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校長
黃南淵	前營建署署長、建築美學文化經濟協會理事長
黃政傑	前國立臺南大學校長、靜宜大學講座教授
黃炳煌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名譽教授
黃振福	前總統府副秘書長
黃海桐	前內政部主任秘書、司長
黃偉翔	技職 3.0 執行長
黃國杰	中悅機構執行長
黃新田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黃嘉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處教授
黃維賢	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長
黃輝珍	前行政院政務委員、臺灣綜合研究院董事長
黃瀧元	前總統府第三局局長、前駐西班牙大使
黃瓊秋	臺北市育航幼兒園園長
楊正誠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策略發展研究所副教授
楊金寶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教授
楊金鐸	退休教師
楊洲松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教授
楊深坑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楊榮川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葉坤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葉金鳳	前內政部部長、前法務部部長

姓名	職稱
葉英足	北區師管區職員
葉盛茂	前調查局局長
葉憲清	前國立體育大學校長、榮譽教授
詹文華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會長
鄒景雯	自由時報副總編輯
廖文福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廖永震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廖雪鳳	臺北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友會理事長
廖模棟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劉一德	台灣團結聯盟主席
劉永水	前國立武陵高級中學校長
劉伶君	前總統府顧問
劉秀曦	國家教育研究院副研究員
劉芬曦	前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究員
劉炳華	前立委、前國安會副秘書長
劉祖華	明志科技大學校長
劉源俊	前東吳大學校長
劉蔚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劉藍芳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劉鎮寧	臺東縣教育處處長
潘文忠	教育部部長
潘慧玲	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教授
蔡崇振	前總統府秘書
蔡進富	前雲林縣陽明國民小學校長
蔡進雄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研究員
蔡福訓	臺灣密特士國際有限公司總經理
蔡豐文	台聯主席辦公室主任
鄭秀琴	臺北市雲林同鄉會分會幹部
鄭明賢	益友會會友
鄭金和	前國立內壢高級中學校長
鄭美俐	前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校長
鄭勝耀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鄭新輝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盧世祥	自由時報顧問、名專欄作家

姓名	職稱
盧美貴	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講座教授
蕭錫鑄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賴振昌	前立法委員、前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長、大學教授
賴清標	前國立臺中教育學院教授
賴進祥	寶佳慈善基金會董事長
賴鼎銘	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教授、前世新大學校長
謝文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名譽教授
謝生富	前立法院秘書長
謝鎮賢	前南投縣溪南國民小學校長
鍾瑞國	修平科技大學校長
顏綠芬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教授
魏炎順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魏柔宜	知名作家
羅虞村	前教育部社教司司長、前行政院第六組組長、大學教授
譚量吉	中華民國雲林同鄉總會創會會長、前總統府國策顧問
蘇明圳	臺北醫學大學兼任臨床教授、蘇明圳齒顎矯正專科診所院長、臺北市雲林同鄉會理事長
蘇清守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蘇錦麗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教授

財團
法人 黃日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研討會主持人、與談人名錄

(依姓氏筆畫排列)

一、主持人

姓名	職稱
李隆盛	中臺科技大學校長
郭生玉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陳伯璋	法鼓文理學院教授
黃政傑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二、與談人

姓名	職稱
王如哲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長
王承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副署長
周祝瑛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林明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許玉齡	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陳麗珠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溫玲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金技術系教授
臧聲遠	Career 職場情報誌總編輯
盧美貴	亞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講座教授
蕭錫錡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所講座教授
賴鼎銘	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系教授
簡菲莉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校長

財團
法人 黃日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研討會與會人員名錄

(依姓氏筆畫排列)

姓名	職稱
丁一顧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教授兼教育學院院長
丁志仁	振鐸學會理事長
方德隆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王明源	教育部技術與職業教育司副司長
王振德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授
王崑源	臺南市教育局副局長
王瑞壠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教授
王義順	佶鑫珐瑯董事長
王麗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成群豪	華梵大學總務長
朱啟華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所長
江文雄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教授
江惠真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長
吳宜倫	臺北市小學家長會議聯合會總會長
吳清鏞	前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李心儀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李文富	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教育部協作中心規劃組組長
李玉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李宗薇	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教授
李芝安	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校長
李基常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教授
李惠銘	新北市桃子腳國民中小學校長
李銘尉	中國科技大學行銷系助理教授
李麗卿	退休國民中學校長

姓名	職稱
李懿芳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教授
杜水木	前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中學校長、 護康文教基金會秘書長
汪履維	國立臺東大學教授、前臺東教育處長
周國生	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
周愚文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周靜宜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實習處主任
林文軒	中華教育文化經貿促進協會顧問
林至美	國家發展委員會人力發展處處長
林明佳	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林信志	國家教育研究院副研究員
林威志	桃園市教育局副局長
林政勳	中臺科技大學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系主任
林娟伶	臺北市立南海幼兒園組長
林敏慧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退休副教授
林清南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
林逢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系主任
林朝鳳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武東星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教授
邱志鵬	臺北市立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邱漢強	新北市教師會理事長
邵婉卿	國家教育研究院圖書館館長
金傳春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教授
施河	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董事長
洪福財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授
徐石櫻	護康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徐聯恩	國立政治大學幼兒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翁福元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教授
高強華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高嘉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助教
康萃婷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領導與管理發展碩士學程專案助理教授
張永山	中華教育文化經貿促進協會理事長
張永宗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校長
張孝筠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副教授

姓名	職稱
張佩韻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研究員、臺北市立大學教育系博士候選人
張慶勳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所長兼教育學院院長
梁忠銘	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許春梅	臺中市教育局副局長
許勝雄	明德財經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郭芊彤	季達職涯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
郭素珍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中西醫結合護理研究所教授
陳本源	全華科技圖書公司董事長、私立致用高中董事長
陳永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助教
陳玉芬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校長
陳如岳	前臺北市國民小學校長
陳松根	宜蘭縣家長協會榮譽理事長、臺灣家長教育聯盟常務理事
陳品儒	聖母護理專科學校幼保科助理教授
陳盈詩	聖母護理專科學校幼保科主任
陳香妘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校長
陳淑娟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旅研究所副教授
陳順和	臺北市市立幸安國民小學校長
陳靜儀	中華民國幼教聯合會前會長、新北市三重及新莊惠文幼兒園長
曾歧南	臺北市建國中學退休教師
曾燦燈	前立法委員、前高苑科技大學校長、教授
游德二	臺灣陶瓷工業公會顧問
湯仁燕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湯堯	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主任
湯億松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助教
黃月美	臺灣首府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助理教授及前系主任
黃炎祥	前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校長
黃炳煌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名譽教授
黃偉翔	技職 3.0 執行長
黃惠秀	臺北市幼教協會理事長、臺北市幼兒園園長
黃維賢	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長
黃瓊秋	臺北市育航幼兒園園長
黃馨慧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楊正誠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策略發展研究所副教授
楊金寶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教授兼副校長

姓名	職稱
楊金鐸	退休教師
楊洲松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教授
葉坤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葉憲清	前國立體育大學校長、榮譽教授
廖雪鳳	臺北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友會理事長
廖興國	教育部秘書室專門委員
趙容如	新北市私立山北非營利幼兒園園長
齊淑芬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助教
劉秀曦	國家教育研究院副研究員
劉祖華	明志科技大學校長
劉源俊	前東吳大學校長
劉蔚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劉藍芳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劉鎮寧	臺東縣教育處處長
潘慧玲	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教授
蔡崇振	前總統府秘書
蔡進富	前雲林縣陽明國民小學校長
蔡進雄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研究員
鄭玉珠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校長
鄭好嬪	臺北市私立童欣幼兒園園長兼任中華國際幼兒文教聯合總會總會長
鄭新輝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賴志峰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賴春金	國立護理健康大學前嬰幼兒保育學系教授
賴清標	前臺中教育大學教授
駱明潔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教授兼主任
戴旭璋	前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校長
戴淑芬	高雄市教育局副局長
謝忠武	教育廣播電臺臺長
謝鎮賢	前南投縣溪南國民小學校長
鍾瑞國	修平科技大學校長
魏炎順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羅虞村	前教育部社教司司長、前行政院第六組組長、大學教授
蘇清守	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蘇錦麗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教授

伍、附錄



捐助章程

教育部部 1050908 臺（105）臺教社（三）字第 1050125371 號核准（教育部代號 878）

第一條 本基金會依照民法暨教育部審查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組織之，定名為「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以探究教育問題，提振教育人員工作士氣、激勵學生向善向上學習精神，促進教育發展為宗旨，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下列業務：

- 一、探究教育問題，並研議期解決途徑。
- 二、設立獎項，表揚表現卓越教育人員。
- 三、扶助弱勢學生，提升其學習成就。
- 四、獎勵表現傑出學生，激發其繼續向上動力。
- 五、結合政府機關機構、教育學術機構團體、媒體機構、民間團體舉辦教育活動。
- 六、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第三條 本會設計基金共新臺幣參仟萬元整，由林陳海先生及其他熱心教育人士捐助。俟本會依法完成財團法人登記後，得繼續接受捐贈。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459 號 6 樓，並得視業務需要，經教育部許可後，於國內、外設置分事務所。

第五條 本會設董事會管理之，董事會職權如下：

- 一、基金之籌集、管理及運用。
- 二、不動產之處理、設定負擔、購置或出租。
- 三、業務計畫之審核及推行。
- 四、內部組織之制定及管理。
- 五、獎助案件的處理與有關辦法之訂定。
- 六、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之審定。
- 七、董事之改選（聘）及解聘。
- 八、其他重要事項之擬議或決議。

第六條 本會董事會有董事 15 至 19 人組成，並為奇數。

第一屆董事由原捐助人選聘之，第二屆以後董事由前一屆董事會選聘之。董事均為無給職。

第七條 本會董事任期每屆三年，連選得連任，董事在任期中出缺，董事會得另行選聘適當人員補足原任期。每屆董事任期屆滿前一個月，董事會應召及會議，改選聘下屆董事。新舊任董事應按期辦理交接。

第八條 本會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

第九條 本會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年至少開會二次，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

董事長未依規定召集，經現任董事三分之一以上以書面提出會議目的及召集理由請求召集董事會議時，董事長應自受請求之日起十日內召集之。

會議由董事長召集之並任主席，須有過半數董事出席使得開會。對於議案之表決，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但下列重要事項之決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以董事總額過半數之同意並經教育部許可後行之：

- 一、章程變更之擬議，如有民法第六十二條或第六十三條情形並應經過法院為必要處分。
- 二、不動產處分或設定負擔之擬議。
- 三、董事整及董事之選聘及解聘。
- 四、法人擬解散之決定。

前項重要事項之討論，應於會議十日前，將開會通知及議程送達各董事，並依規定報請教育部派員列席指導。會後並將董事會議紀錄呈報教育部。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議，無法親自出席，得書面委託他人代理；出席人員以接受一人委託為限，且委託比率以不超過董事出席人數二分之一為限，如有第三項所討論之重要事項，不得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 本會得置執行長、副執行長、主任各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另置事務人員若干人，由董事長核聘之。

本會為應業務諮詢需要，得置顧問若干人，由董事長聘任之。顧問均為無給職。

本會為應業務需要，得設相關委員會或分組辦事。

- 第十一條 本會以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業務及會計年度，董事會應依教育部規定內容及期限，審定下列事項：
- 一、年度開始前一個月內，編制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表。
 - 二、年度終了後五個月內，編制上年度工作報告、財產清冊及經費收支決算相關財務報表。
- 本會審定前項資料後，應於每年六月底前至財團法人教育基金會資訊網上傳備查。
- 第十二條 本會辦理本年度業務計劃以外之工作，須符合章程第二條規定。
- 第十三條 本會辦理各項業務所需經費，以支用基金孳息及法人成立後所得捐送為原則。經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之管理使用，受教育部依民法第三十二條規定監督；其管理使用方式如下：
- 一、存放金融機構。
 - 二、購置公債及短期票券。
 - 三、購置自用之不動產。
- 四、於安全可靠之原則下，經董事會同意在財產總額按分之一額度內，轉為有助增加財源之投資。
- 依前項第三款，第四款管理使用財產時，不得動支教育部所訂最低設立基金之現金總額。
- 本會之財產不得存放或貸與董事、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
- 第十四條 本會由於業務需要或其他因素，變更董事、財產及其他重要事項，均須經董事會通過，並應於變更事項發生後三十日內，函報教育部許可變更，並向法院辦理變更登記。
- 第十五條 本會解散或撤銷許可時，經依法清算後之贋餘財產，不得歸屬任何自然人或營利團體，應歸屬主事務所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向政府申請許可，登記有案之基金會或教育機構。
- 第十六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 本章程經本會完成財團法人登記後施行。



105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

壹、會議名稱：

「為臺灣教育政策把脈、為未來教育發展奠基」

貳、會議時間與地點：

一、時間：10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六）

二、地點：農訓協會天母國際會議中心（臺北市中山北路 7 段 127 號）

參、會議目的：

一、探究我國重要教育政策核心議題及政策改進策略。

二、歸納研討會結論作為基金會 106 年度以降教育政策專案研究之參考。

肆、會議主題：

我國社會近年因應國際經濟情況與當地經濟結構變遷，在教育層面已然形成諸多現象與教育議題亟待深入探討，本次會議將針對下述四項教育主題進行研討：

一、幼兒教育政策

連年出生率的下降，使我國近年已面臨少子化危機，本次會議預計將針對幼兒教育的相關議題進行探討，如「國民教育全面向下延伸至幼兒園的對策」、「幼兒教育的師資培育」、「幼兒教育課程與教學創新」等。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

近年我國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在引領義務教育延伸趨勢與提升國民素質之餘，其過程有關課綱爭議與配套措施均引發社會大眾熱切關注，本次會議預

計將針對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議題及實際中小學現場的狀況與挑戰進行探討，如「十二年國教如何落實『免試』」、「課綱調整的合理性與合法性危機」、「新課綱對老師教學的挑戰與回應」、「弱勢學生的輔導與扶助」等。

三、高等教育政策

我國高等教育近年面對少子化的招生危機、國際化的競爭環境、人才培育方向皆需重新思考，在各高等教育機構中有多樣的因應之道，本次研討會將針對下述主題進行探討：如「追求大學國際排名的必要性」、「我國高等教育新南向招生的理想與實際」、「我國高等教育追求卓越與公平之間的平衡」等。

四、技職教育政策

我國技職教育曾經協成臺灣經濟奇蹟，然在近年卻缺乏針對技職教育人才培育的規劃政策與聚焦的重點項目深入及系統性探究，本次研討會將針對下述主題進行探討：「技職教育人才培育方向」、「技職教育的出路」、「技職教育的學用落差」等。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一）

壹、計畫名稱：當前重大教育政策專題研究

貳、計畫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

參、計畫目標：

秉持社會公平、正義之核心價值，為促進教育政策之合理性與正當性，以及教育行政品質提升，帶動教育之發展，進行長期性與系統性之研究。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一、實施項目

（一）專題研究（延續型）

1. 專案研究小組成立後，前期研究（二年時間）將集中於「教育政策評估指標之建立」。
2. 後期研究則以建立之評估指標，評估我國教育政策實施成效，以檢視其問題、困難及研擬改進之行動方案。
3. 完成一套指標之建置。

（二）教育焦點議題之政策研究（年度型）：以年度內亟待解決之重大教育議題，從政策層面加以探討，以一年期研究為主。

（三）教育政策論壇：配合專題研究之核心項目，採每半年一主題，進行政策論壇，此一方面可將政策議題聚焦，同時亦有利於專案研究之進行，此外，也可將論壇集結成冊，採系列小叢書出版。

二、實施方式

- (一) 本專題研究參考科技部及教育部委託研究方式進行。申請對象為各大學及學術研究機構，以公開徵求歡迎組成研究團隊，申請經審查通過後簽約進行研究。(3-4案為原則)
- (二) 邀請國內在政策及行政研究學有專精頗負眾望之學者專家組成研究諮詢小組，協商選定研究主題及計畫實施規範，並對申請案予以審查。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二)

壹、計畫名稱：「重要教育議題調查」實施計畫

貳、計畫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一條和第五條

參、計畫目標：

針對重要教育政策、問題或品質，進行調查研究或民意調查，並根據研究與調查結果之分析發現，提出建言，以提供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推動相關政策之檢討與改進之參考。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I、調查研究項目

- (一) 重大教育政策意見調查：對於已在推動和規劃推動的兩種政策，進行相關問題與意見調查。
- (二) 即時性教育問題民意調查：成立應急小組（預估為 7 人小組，平均每月 2 次討論，一年概估為 168 人次），隨時細心觀察教育問題的發生，針對社會最關注的議題，掌握時效，立即進行民意調查並馬上（3-5 天內）公布分析結果。
- (三) 主要教育趨勢長期調查：審慎選擇若干有意義的重要教育現象做為指標，每年進行追蹤調查，以提供規劃教育政策之參考。
- (四) 教育品質狀況調查：審慎研商相關教育品質的重要指標，並選擇若干核心項目，進行調查研究。首次調查研究之後，每隔一段時間（半年或 1 年）再繼續追蹤調查，以了解教育品質進步或改善情形。

二、實施方式

(一) 調查對象：上述四種調查，配合調查目的與內容，選擇最適合的對象做為樣本，對象可能包括全民或家長、教師、學生、教育行政人員和專家學者。

(二) 實施方法

1. 即時性教育問題民意調查，以採用委託專業民意調查公司實施調查為原則。
2. 配合調查研究目的，調查研究項目中的第1、3和4項，除可採用民調外，亦可委託教育學術機構或團體，進行較深較廣的調查研究。

(三) 實施程序

1. 確定調查目的和問題
2. 擬定調查問卷
3. 審查和修訂問卷
4. 和委託學術機構或民調公司簽約
5. 分析調查結果

(四) 發表調查分析結果

1. 請學者召開記者會發表調查分析結果，並提出建議
2. 根據調查資料撰文發表在重要書報雜誌
3. 將調查研究分析資料上傳到本基金會網站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三）

壹、計畫名稱：「寶佳教育大愛獎」遴選暨表揚計畫

貳、計畫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

參、計畫目標：激勵青少年輔導人員士氣，減少青少年問題。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一、遴選輔導行為偏差學生改過遷善及協助弱勢家庭學生力求上進之國中、高中及高職教師。

（一）推薦：請受惠學生和家長、學校同仁與行政人員推薦（歡迎聯名推薦）。

（二）評審：初審（就推薦資料進行評比）

訪談（專人訪談推薦人、受惠人、家長及學校同事）

複審（聘請教育、輔導界及相關專業人士評審）

（三）教育大愛獎十位，每位獎座乙尊，獎金二十萬元。

二、表揚：由主辦單位舉行隆重溫馨的頒獎典禮，宴請大愛教師及其學校校長、推薦人，以表達敬意；並編印大愛故事專輯，以擴大影響。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四）

壹、計畫名稱：「寶佳高職學生技能傑出獎」計畫

貳、計畫依據：

依據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捐助章程之第二條第一項第四款，獎勵傑出學生激發其繼續向上動力辦理。

參、計畫目標：

- 一、獎勵就讀高職（含進修學校）、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暨五專前三年，參與技能及技藝競賽表現傑出暨榮獲發明專利之學生。
- 二、彰顯技職教育成果與績效，期望獲得社會的認同與重視，以利技職教育推展，為國家造就務實致用的人才。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 一、獎勵高職技能表現傑出之學生。
- 二、表揚人數以 100 名為原則。
- 三、獎勵金：特優 30,000 元，優等 15,000 元。

伍、實施對象：

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就讀高職（含進修學校）、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暨五專前三年，參與技能及技藝競賽表現傑出暨榮獲發明專利之學生。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五）

壹、計畫名稱：「寶佳經濟弱勢高職學生助學金」實施計畫

貳、計畫依據：

依據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捐助章程之第二條第一項第三款，扶助弱勢學生、提升其學習成就，藉以激發其繼續向上動力辦理。

參、計畫目標：

- 一、經由持續提供助學金，協助經濟弱勢高職學生完成學業，並取得一技之長順利就業。
- 二、期能獲得社會更高的認同與重視，激發更多善心人士及社會福利機構，共同關注弱勢學生，為國家社會培育務實致用人才。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 一、協助高職、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及五專前三年之弱勢在校學生，完成學業，並取得一技之長順利就業。
- 二、扶助人數以 150 名為原則，扶助金額每名每年 20,000 元，連續扶助三年為原則，由審查小組決定。

伍、實施對象：

就讀於國內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含進修學校）、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及五專前三學年之在學學生，具有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身心障礙、家庭變故、原住民或持有鄉鎮市（區）公所核發清寒證明書者。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六）

壹、計畫名稱：辦理教育學術活動及出版

貳、計畫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

參、計畫目標：

辦理教育學術活動並出版相關成果，以促進學術交流及協助解決教育實務問題。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一、實施項目：

- (一) 辦理學術研討會與論壇
- (二) 設置教育學講座
- (三) 編印本會會刊及相關文宣
- (四) 出版研討會論文集及研究成果報告

二、實施方式：

- (一) 辦理學術研討會與論壇
 1. 主辦部分：配合本會專題研究和教育調查結果，與教育或相關系所合作舉辦研討會。
 2. 合辦或協辦：本會補助教育或相關系所及學術團體，辦理學術研討會。
- (二) 設置教育學講座（名稱另訂）
 1. 於相關大學教育學院系所設置，數量另訂。
 2. 各校每學期辦理一場教育學術講演，全年兩場。
 3. 主講人以國內外知名重量級教育學者為主。

(三) 編印本會會刊、電子報及相關文宣

由本會秘書處定期發刊，會刊採年刊方式，其他相關文宣則視需要擇期發行。

(四) 出版研討會論文集及研究成果報告

出版研討會論文集、教育專書或教育專題研究成果報告，以三本為原則。



106 年度業務計畫概要（七）

壹、計畫名稱：寶佳清寒優秀學生成長培育獎學金

貳、計畫依據：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

參、計畫目標：協助清寒學生力求上進，培育社會優秀人才

肆、實施項目及方式：

一、遴選家境清寒、品性良好、學業成績優異或有特殊才能表現之國中二年級學生 100 名，得獎者可獲本會長期獎學金補助（國中二年級至大學二年級）

二、獎學金額度：國中階段每學期一萬元；高中階段每學期一萬五千元；大學階段每學期二萬元。

三、評量機制：每學期進行得獎學生品性學業、才能表現評量。若連續兩學期有品行或學業表現不佳，即中止獎學金補助。

四、遴選、評量均由本會邀請學者、專家及學校人員代表組成小組為之。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籌備委員及工作人員編組

(按姓氏筆畫排序)

一、籌備委員會

召集人 陳伯璋（法鼓文理學院教授）

籌備委員 江文雄（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駐會董事）

李隆盛（中臺科技大學校長）

郭生玉（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

黃政傑（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馮清皇（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副局長）

蔡崇振（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駐會董事）

羅虞村（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駐會顧問）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籌備委員及工作人員編組

二、工作人員

秘書組 柯平順執行長、李建祥主任、朱家芳秘書、廖亭羽助理

議事組 許殷宏副教授、宋佳玲助理

報到組 黃柏叡副教授、呂宗翰助理、
沈沁儒、何昀庭、林慧青、洪嘉彣、高顥慈、
鄭心喬、鄭聿恩、錢芸廷

會場組 張珍瑋助理研究員、林旻慧助理、
王思佳、李至蕙、余宥達、沈瑋佟、林湘婷、
林楹璽、林禧彤、姚俐妘、胡瑜秦、高禎、
陳昭安、陳婉君、陳詩寒、謝易澄、梁穎兒、
林莉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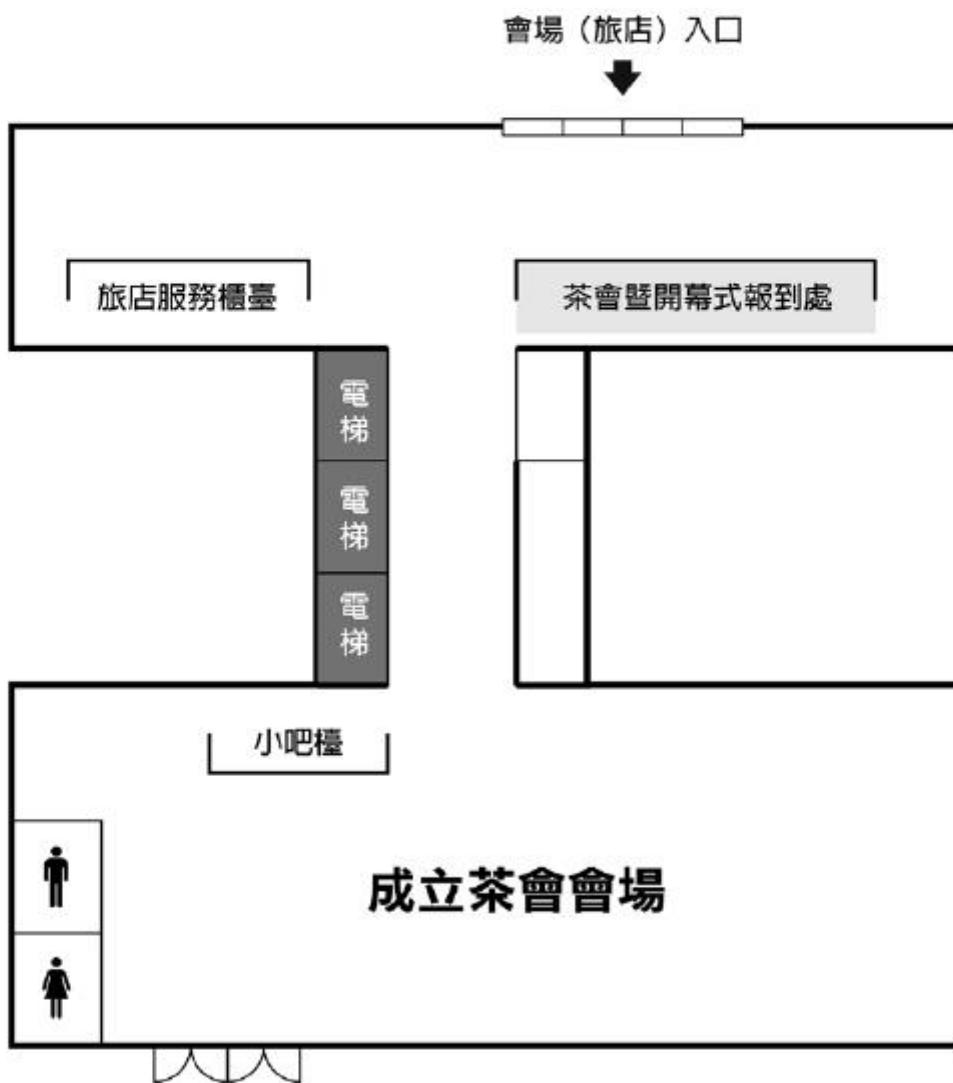
總務組 朱家芳秘書

財團
法 黃日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會場配置圖

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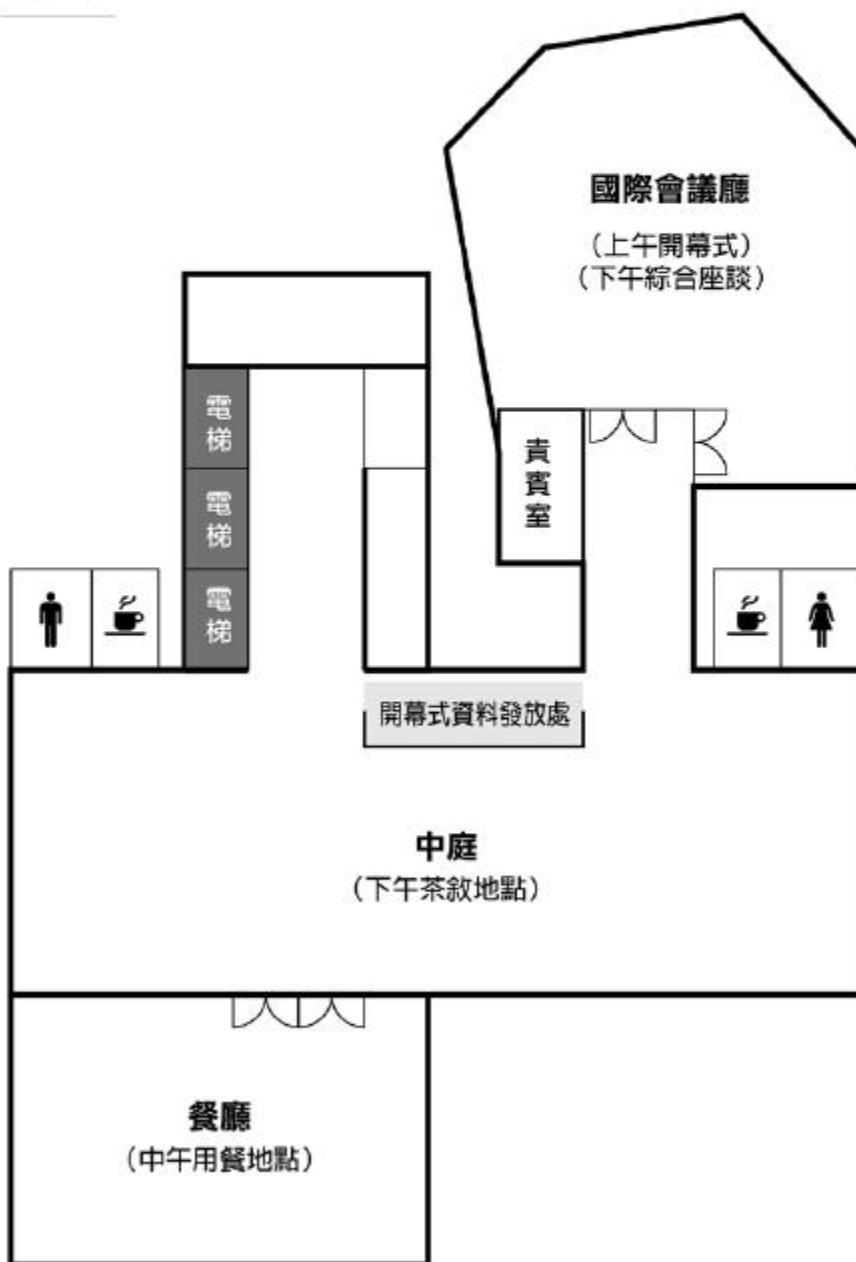


財團
法人 黃日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會場配置圖

B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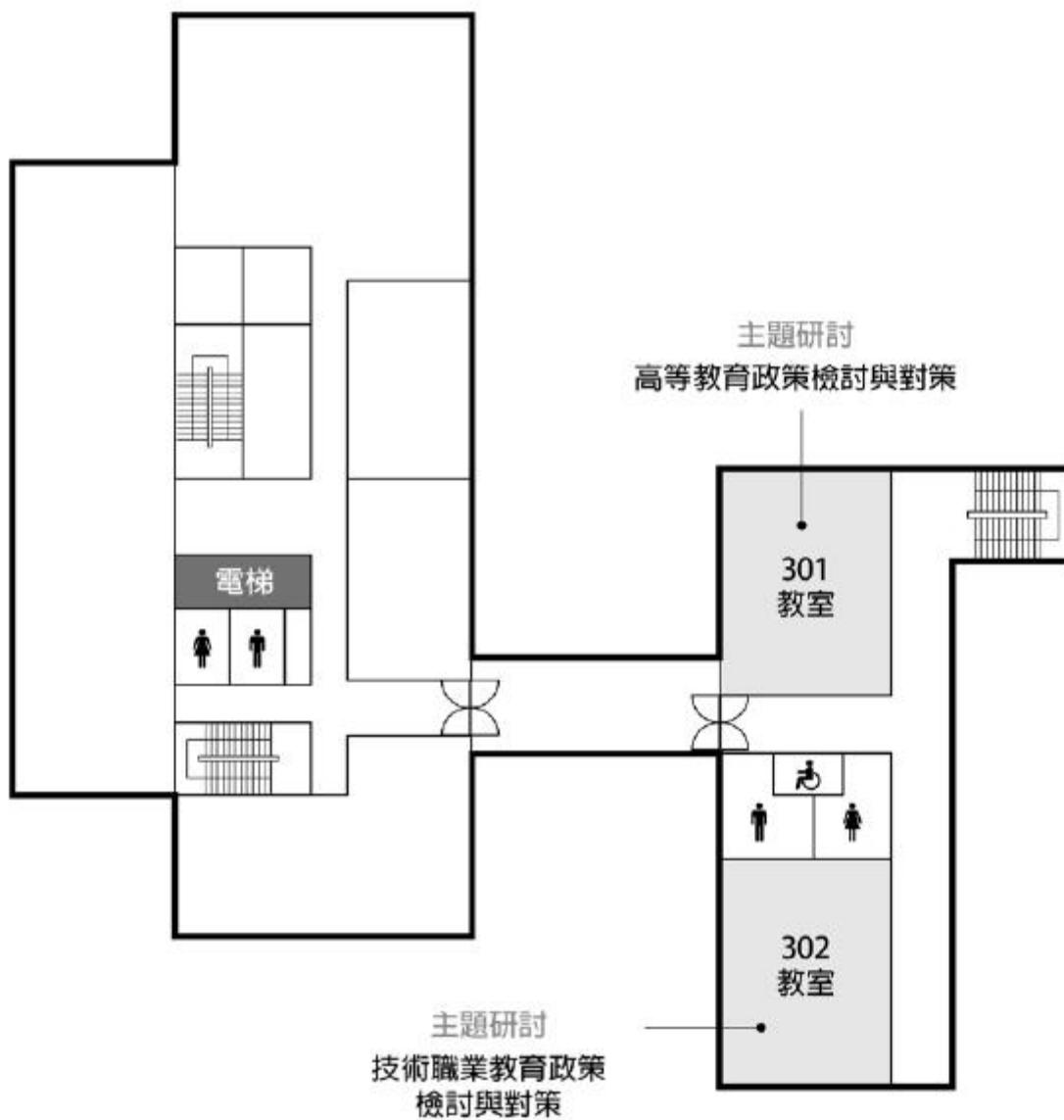


財團
法人 黃日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會場配置圖

3F



財團
法人 黃日輝 教授教育基金會

基金會成立茶會 暨 當前教育政策研討會

4F 會場配置圖

